

项目编号：SHXM-07-20211209-1091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 化建设项目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事务管理中心
集采机构：上海市普陀区政府采购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5
第四章	招标需求	60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6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39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HXM-07-20211209-1091**

2、项目名称：**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3、预算金额（元）：**10027000.00 元**

4、最高限价（元）：**包 1-2457000.00 元, 包 2-3660000.00 元, 包 3-1950000.00 元, 包 4-1960000.00 元**

5、项目概况：普陀区将根据《上海市医疗付费“一件事”业务流程再造工作方案》、《出生“一件事”业务流程优化再造工作方案》、《上海市“公民身故一件事”业务流程再造工作方案》以及电子票据和等保 2.0 的要求建设三个区级“一件事”配套业务系统、医疗电子票据平台和配套区域卫生平台安全等保 2.0 所需要进行的软硬件改造。本项目分四个包件，投标单位可自行选择对上述一个包件或多个包件进行报名、投标。同一投标人按照包件号升序最多中其中一个包件，后续包件仅作为有效标不再进行中标推荐。

(1) 包件 1：区级“一件事”配套业务系统以及区域卫生平台应用软件改造（含系统集成）：区级平台医疗付费“一件事”新建、区级平台出生“一件事”新建、区级平台公民身故“一件事”新建、区级平台应用软件改造，预算金额 245.7 万元（其中系统集成费 15.7 万元）；

(2) 包件 2：区内医疗机构内部对接改造：完成医疗付费一件事医疗机构内部的对接改造，预算金额 366 万元；

(3) 包件 3：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建设，预算金额 195 万元；

(4) 包件 4：区域卫生平台安全等保 2.0 硬件相关改造，预算金额 196 万元。

6、合同履行期限：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建设并验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一经证实，取消所有涉及单位的投标资格）。

4、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12-14** 至 **2021-12-22**，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 网上获取

售价（元）： 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01-04 14:0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 1668 号 A412 室

开标时间：**2022-01-04 14:00:00**

开标地点：**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 1668 号 A412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注意事项：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必须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

2、投标人须保证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3、代理机构将会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对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须事前致电提醒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

4、投标签收回执不作为判断投标文件数据是否完整、有效的依据。如果投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数据丢失、缺漏、乱码等情况，或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等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及时联系政府采购云平台；

5、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建设并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因平台系统的故障或缺陷而产生纠纷或造成损失，请与平台管理方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仅作为平台使用方，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事务管理中心

地址：普陀区西沙洪浜路 40 号

联系人：徐征宇

联系方式：625885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市普陀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普陀区大渡河路 1668 号

联系人：沈老师

联系方式：52564588-849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沈老师

电 话： 52564588-849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单位	名称：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事务管理中心 地址：普陀区西沙洪浜路40号 联系人：徐征宇 电话：62588533
2	代理机构	名称：上海市普陀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普陀区大渡河路1668号 联系人：沈老师 电话：52564588-8491
3	项目名称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4	招标编号	SHXM-07-20211209-1091
5	项目预算金额	包件一245.7万元（其中系统集成费15.7万）； 包件二366万元； 包件三195万元； 包件四196万元
6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7	是否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
8	是否进行演示	不进行演示
9	标前答疑澄清	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在开标前15天通过书面传真形式（52564588-6133）向代理机构提供并电话联系，代理机构将统一发布招标文件澄清纪要。
10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1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3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百分比	6%
14	是否允许联合体	不允许
15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壹份（电子采购平台上传），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纸质版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地方签字盖章）纸质文件仅作为备查使用。
16	投标文件封面的标注	<p>招标人名称：</p> <p>招标代理机构名称：</p> <p>采购招标项目投标文件</p> <p>招标编号：</p> <p>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即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启</p> <p>投标文件电子版封套上应清楚标明“电子版”字样。</p> <p>商务标与技术标、正本与副本分开包装的，应清楚标明“商务标”或“技术标”，“正本”或“副本”字样。</p>
17	签字盖章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可以具有法定效力的签章替代），以电子方式通过电子招标系统进行的签字、盖章（包括签字、盖章纸质资料的扫描上传件）视作原始签字、原始盖章。
18	开标时携带材料	<p>携带无线上网的笔记本电脑、无线3G或4G上网卡、开标时所使用的上海市电子签名认证证书（CA认证证书）。</p> <p>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壹正肆副、投标人应单独携带与投标文件一致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相应居民身份证的原件（如系法定代表人委托人，应交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相应受委托人居民身份证的原件），以供采购单位确认唱标资格，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9	投标截止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通过电子招标系统以电子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 2022-01-04 14:00:00 因突发意外情况致使招标投标活动受到严重影响时, 招标方可在未事先通知投标方的情况下酌情延迟投标截止时间。
20	投标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网址)	投标方式: 由投标人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简称: 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交, 并同时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至开标地点。 投标网址: http://www.zfcg.sh.gov.cn 。
2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通过电子招标系统以电子方式开标 开标时间: 2022-01-04 14:00:00 开标地点: 上海市普陀区大渡河路1668号A412室 因突发意外情况致使招标投标活动受到严重影响时, 招标方可
2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3	定标模式	评审小组定标
24	中标候选人数量	4
25	供应商中标包数上限	1
26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放后 30 天内
27	合同支付方式	合同支付方式: 1) 采购单位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 的项目中标金额; 2) 经监理、第三方测评及用户验收通过后, 付款事项经项目财务监理审核且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 的项目中标金额; 3) 项目验收完成后并得到采购单位与项目工程监理和财务监理确认, 财务监理进行项目结算审价完成之后, 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出具的银行保函后(保函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5%, 保函有效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后一年)及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 向中标人支付剩余款项, 金额以本项目财务监理结算审价报告为准; 4) 项目款项支付如遇上海市普陀区政府财政关账无法支付则顺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延。
28	需要落实的政策	推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各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以最新的已生效政策为准）。
29	注意事项	<p>注意事项：1、根据上海市财政局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必须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进行。本项目潜在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当自行了解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基本规则、要求、流程，具备网上投标的能力和条件，知晓并愿意承担电子招投标可能产生的风险；</p> <p>2、投标人须保证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如因投标人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p> <p>3、代理机构将会在开标前一个工作日对投标文件进行统一网上签收，投标人无须事前致电提醒签收。投标人若需撤回已签收的投标文件，应以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须签字并盖章）及时告知；</p> <p>4、投标签收回执不作为判断投标文件数据是否完整、有效的依据。如果投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数据丢失、缺漏、乱码等情况，或在投标过程中遭遇因系统、网络故障等技术原因产生的问题，请及时联系政府采购云平台；</p> <p>5、政采云平台由上海市财政局建设并管理，政采云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若投标人因平台系统的故障或缺陷而产生纠纷或造成损失，请与平台管理方上海市财政局及政采云有限公司联系。采购人及采购中心仅作为平台使用方，不因此承担任何法律责任。</p> <p>6、本项目咨询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中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单位在获取中标通知书时须向咨询公司支付项目咨询服务费。</p>

一、总 则

一、总则

1. 概述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2017 年第 8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1.2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

1.4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1.5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招投标系统正式运行的通知》（沪财采[2014]27 号）的规定，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

2、定义：

2.1 “采购项目”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采购项目。

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 and 原材料等。

2.3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与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4 “招标人”系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组织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

2.5 “投标人”系指从招标人处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6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2.7 “甲方”系指采购人。

2.8 “乙方”系指中标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投标人。

2.8 “电子采购平台”系指上海市政府采购信息管理平台的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是由市财政局建设和维护。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符合《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资质条件和特定条件。

3.2 《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3.1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签订合同，承担连带责任。

4.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应当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如投标的货物非投标人生产或制造的，则应当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提供其从合法途径获得该货物的相关证明。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信息发布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公告、中标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

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7. 询问与质疑

7.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当面或书面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当在其收到或下载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招标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7.3 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以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7.4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7.5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7.6 投标人提起询问和质疑，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的规定办理。

质疑书应当由质疑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向采购代理就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质疑书的递交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形式。

8.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8.1 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提供虚假材料，谎报、隐瞒事实的行为，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等。

8.2 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在本招标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并将报告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55 条之条文描述方式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3 招标人将在评标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不早于公告发布之日，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上信用查询记录，招标人将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9. 其他

本《投标人须知》的条款如与《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的，以《投标邀请》、《招标需求》和《评标方法与程序》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2) 投标须知
- (3)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4) 招标需求
- (5) 政府采购合同
- (6)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则投标有可能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

承担。

10. 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 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 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通知招标人。

11. 2 对在投标截止期 15 天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答复的；或者在投标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招标人将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并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发送至已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工作区。如果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且澄清或修改公告发布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延长后的具体投标截止时间以最后发布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中的规定为准。

11. 3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澄清或修改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内容为准。

11.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由招标人以澄清或修改公告形式发布和通知，除此以外的其他任何澄清、修改方式及澄清、修改内容均属无效，不得作为投标的依据，否则，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1. 5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2. 踏勘现场

12. 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投标人需要踏勘现场的，招标人应为投标人踏勘现场提供一定方便，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

12. 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2. 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2. 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

澄清或修改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三、投标文件

13.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3.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应使用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投标人的投标货物为进口产品的，其技术支持资料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一律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应从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属于非实质性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书面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27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限内继续有效。

14.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项目服务合同的附件，其有效期至中标人全部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为止。

15. 投标文件构成

15.1 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15.2 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具体包含的内容，以第四章《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16. 商务响应文件

16.1 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投标函；
- （2）投标承诺书；
- （3）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开标一览表》

(5) 《分项报价表》等相关报价表格；

(6) 项目机构人员的基本情况和业绩；

(7) 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所规定的内容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8) 《资格性要求响应表》

(9)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11) 投标人财务状况证明：投标人为法人的，须提供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账户的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可以提供银行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的开具日期在投标截止日期前 2 个月内的，可提供该银行资信证明的复印件。

(1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投标人开标日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截止至开标日成立不足三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7. 投标函

17.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函》。

17. 2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投标函》，或者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17. 3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投标函》的，为无效投标。**

18. 开标一览表

18.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说明其拟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的名称、规格型号、来源地、数量、价格、交付时间、质量保证期等。

18. 2 《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招标人开标，《开标一览表》内容在开标时将当众公布。

18. 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开标一览表》、或者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导致其开标不成功的，其责任和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 投标报价

19.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包括管理费、培训费、税金等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19.2 除《招标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种单项服务的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文件中包含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人对于其投标均将予以拒绝，视作无效投标。**

19.3 投标报价应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招标人均予以拒绝，视作无效投标。**

19.4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及项目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19.5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0. 资格条件响应表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格式，逐项填写并提交《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以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

20.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资格条件响应表》或《实质性要求响应表》的，为无效投标。**

21. 略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的要求编制并提交技术响应文件，对招标人的技术需求全面完整地做出响应，以证明其投标相关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3.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要求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并同时编制纸质版投标文件。

23.2 投标文件中凡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之处，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投标人应写明全称。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投标人自拟授权书格式，则其授权书内容应当实质性符合招标文件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之内容）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若有修改错漏之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其中对《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要求加盖公章的，其投标无效；**加盖公章，但没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或者其他填写不完整的，评标时将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与程序》中的相关规定予以扣分。

23. 3 建设节约型社会是我国落实科学发展观的一项重大决策，也是政府采购应尽的义务和职责，需要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在采购活动中共同践行。目前，少数投标人制作的投标文件存在编写繁琐、内容重复的问题，既增加了制作成本，浪费了宝贵的资源，也增加了评审成本，影响了评审效率。为进一步落实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提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注意下列事项：

(1) 评标委员会主要是依据投标文件中技术、质量以及售后服务等指标来进行评定。因此，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内容简洁明了，编排合理有序，与招标文件内容无关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料不要编入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规范，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规范填写，扫描文件应清晰简洁、上传文件应规范。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参考第六章投标文件有关格式，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填写和上传所有投标内容。投标的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

24. 2 投标文件中需签署、盖章的资料必须扫描上正本文件，含有公章、防伪标志和彩色底纹类文件（如《投标函》、营业执照、身份证、认证证书等）应清晰显示。如因上传、扫描、格式等原因导致评审时受到影响，由投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文件原件进行核对，投标人必须按时提供，否则投标人须接受可能对其不利的评标结果，并且招标人将对该投标人进行调查，发现有弄虚作假或欺诈行为的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4. 3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4. 4 投标人应同时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并按要求密封。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多制作一份《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保证金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并在信封上正确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内层和外层信封都应写明招标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注明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内外信封骑缝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人代表印鉴或密封章。**未按要求提交或密封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无效。**

24. 5 纸质版的投标文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此投标文件纸质版本

仅用于招标人保存备查），投标文件纸质版本如与电子采购平台上传的投标文件不符的，以电子采购平台为准。

25. 投标截止时间

25.1 投标人必须在《招标公告》规定的网上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并正式投标，同时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25.2 在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规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的情况下，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2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均将拒绝签收。

2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有关事项应根据电子采购平台规定的要求办理。投标人应同时修改和撤回纸质版投标文件。

27. 投标保证金

27.1 投标人应提交前附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提交。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 30 天内保持有效。

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投标人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投标保证金的，需在银行转账水单中明确项目编号。

27.3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在电子采购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按照要求录入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27.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招标人终止招标的项目，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40 条规定签订合同并交纳了履约保证金，并按本须知第 42 条规定支付了代理服务费后退还；
- (5) 招标人通过银行转账方式退回。

27.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或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签订合同；或
- (3) 中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

(4) 中标人未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

五、开标

28. 开标

28.1 招标人将按《招标公告》或《延期公告》(如有)中规定的时间在电子采购平台上组织公开开标。

28.2 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上传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开标主要流程为签到、解密、唱标和签名,每一步骤均应按照电子采购平台的规定进行操作。

28.3 投标截止,电子采购平台显示开标后,投标人进行签到操作,投标人签到完成后,由招标人解除电子采购平台对投标文件的加密。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数字证书对其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签到和解密的操作时长分别为半小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述签到或解密操作,逾期未完成签到或解密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因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人无法在上述要求时间内完成签到或解密的除外。

如电子采购平台开标程序有变化的,以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

28.4 投标文件解密后,电子采购平台根据各投标人填写的《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自动汇总生成《开标记录表》。

投标人应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作出确认的视为其确认《开标记录表》内容。

六、评标

29. 评标委员会

29.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9.2 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0. 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30.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30.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性响应是指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的条款、投标人资格、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

的证据。

30.3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0.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30.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31. 投标文件错误的修正

31.1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下列计算上或表达上的错误或矛盾，将按以下原则或方法进行修正：

(1) 电子采购平台自动汇总生成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2) 《开标记录表》内容与《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及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

(3)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 总价与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结果为准，并修正总价；

(5) 对投标文件中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投标文件中如果同时出现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则根据以上排序，按照序号在先的方法进行修正。

31.2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采购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1.3 **上述修正或处理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委派授权代表向评标委员会作出说明或答复。

32.2 投标人对澄清问题的说明或答复，还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招标人，并应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32.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4 投标人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3. 投标文件的评价与比较

33. 1 评标委员会只对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3.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中规定的方法进行评标，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34. 评标的有关要求

34.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34. 2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所有知情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34. 3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不得干扰、影响评标活动的正常进行。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一切不符合法律或招标规定的活动，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4. 4 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均无义务向投标人做出有关评标的任何解释。

七、定标

35. 确认中标人

除了《投标人须知》第 38 条规定的招标失败情况之外，采购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及排序情况，依法确认本采购项目的中标人。

36. 中标公告及中标和未中标通知

36. 1 采购人确认中标人后，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36. 2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及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投标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36. 3 中标公告同时也是对其他未中标投标人的未中标通知。

37. 投标文件的处理

所有在开标会上被接受的投标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中标与否，招标人均不退回投标文件。

38. 招标失败

在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招标人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发布招标失败公告。

八、授予合同

39. 合同授予

除了中标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之外，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40. 签订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其他

41. 电子平台操作方法

电子采购平台有关操作方法可以参考电子采购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中的“在线服务”专栏。

42. 法律适用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依据：

1、本项目评标办法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配套法律法规、规章制定，作为本次招标选定中标人的依据。

2、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 评标前，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不参加评标的，则评委会成员均由评审专家组成。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3、评审程序：

(1)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者，投标无效；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满三家，则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2) 符合性审查：由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经符合性审查后，若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3) 详细评审：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满足三家以上，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由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分细则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评分，评审和评分记录资料均需保存归档。

4、评审原则、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各评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各份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进行独立评分，再计算平均分，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得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2) 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

和评审标准

5、投标人企业规模认定：

(1) 企业规模认定的性质：由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流程设定，企业规模认定被列入资格性审查环节。但企业规模大小不属于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判断标准（除已设定为“仅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采购项目），因此企业规模认定结果通常只作为是否享受相关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依据。

(2) 企业规模认定的办法：采购人或集中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人提交的《小微企业声明函》及其附件《小微企业货物清单》作为基本认定依据。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相关文件，若投标人故意虚报、瞒报相关信息以获取不当利益的，应视作为虚假应标并承担相应后果。

(3) 小微企业认定及价格扣除政策的执行办法：

1) 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在评审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该投标人价格分的计算依据。投标人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及其附件《小微企业货物清单》，未提供声明函及清单的不予认定为小微企业。若小型、微型企业在本项目中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策；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须同时提供联合体协议约定（包含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份额）。

2) 符合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6%报价扣除）。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上述所列对应材料的投标人，均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6、注意事项：

(1) 在“上海政府采购网”评标的项目，以投标人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正本，并作为评审对象。

(2) 最低报价并不能作为授予合同的保证。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财政预算的投标文件将被评标委员会否决，做无效标处理。

二、资格性审查：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资格审查要求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1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资格条件响应表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项目级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2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资格条件响应表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项目级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3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资格条件响应表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	项目级

			投标。	
--	--	--	-----	--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资格审查要求包 4

序号	类型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自定义	资格条件响应表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项目级

三、符合性检查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符合性要求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符合性要求包 1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项目级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符合性要求包 2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项目级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符合性要求包 3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	项目级

		何情形之一的， 将被认定为无 效投标。	
--	--	---------------------------	--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符合性要求包 4

序号	审查要求	要求说明	项目级/包级
1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项目级

四、评标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得分	0~2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合理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确定其他投标报价分：计算公式为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打分报价单位的投标报价）×20%×100。
项目需求分析、系统功能响应	0~5	投标人应熟悉上海市及普陀区卫生信息化现状，对用户在上海普陀区区域卫生信息化整体框架下的建设目标理解充分，本期项目内容和范围把握准确。相对最优者得 4~5 分，基本可行得 2~3 分，

		较差得 0~1 分。
项目需求分析、系统功能响应	0~15	投标人根据项目总体目标、项目需求制定的总体设计、技术方案合理，能充分利用普陀区卫生健康既有信息资产，保证数据的有效传输。视方案可行性及交互友好性，相对最优者得 11~15 分，基本可行得 6~10 分，较差得 0~5 分。
自主知识产权	0~10	投标人需具有较为完整的区域卫生产品线，根据所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出生一件事、医疗付费一件事、统一支付、孕产妇保健、生命登记等软件产品著作权证书进行评分，全部提供得 10

		分,每少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需提供著作权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必须为在招标公告日期前原始取得的知识产权,所登记注册的软件名称可以与上述名称略有不同,但必须是功能相同的产品。)
项目经理资质	0~2	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和软件行业的高级职称证书。每满足一项得1分,不满足不得分。 需提供相关证书及项目经理在投标人单位近6个月内的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
项目团队构成	0~3	提供不少于10人的项目团队得1分,成

		<p>员包含系统分析师（高级）得 1 分，包含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得 1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p>
项目实施要求	0~15	<p>项目实施方案要完整合理且详尽，要求体现对普陀区域卫生现有信息系统的了解，要有对现有信息系统的具体分析，体现本次建设内容与原有系统的关联性 & 集成性，项目实施计划清晰合理，提供切实可行的分步实施路径、计划及项目实施方案，根据方案的优劣性酌情评分，相对最优者得 11~15 分，基本可行得 6~10 分，较差得</p>

		0~5分。
售后服务完整性	0~10	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对于免费运维期内售后服务进行评分（包括本市设有运维人员和单位、维护力量，产品免费维修年限的长短、用户培训计划、软件故障响应时间等），并且，明确免费维护期以后的运维方案和维护人员配置，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者不得分。根据方案的优劣性酌情评分，相对最优者得8~10分，基本可行得4~7分，较差得0~3分。
企业综合实力	0~5	根据投标单位信誉资质、计算机系统运维服务综合实力证明，如：

		<p>高新技术企业 软件企业证书 ISO20000 IT 服务 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 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45001： 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 理体系认证 ISO9001 系列质 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27001 信息安 全管理系统认证 ITSS 信息技术服 务运行维护标准 信息系统建设和 服务能力等级证书 国家信息安全测 评信息安全服务资 质证书 信息安全服务资 质认证证书</p>
--	--	---

		综合排名第一的得 5 分，排名第二的得 3 分，排名第三的得 2 分，其他名次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研发能力	0~2	投标人本项目涉及内容获得省部级政府奖励，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 2 分
经营业绩及类似成功案例	0~10	投标人具有同类信息化项目案例通过国家级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等级测评。每提供一个五级案例得 1 分，每提供一个四级甲等案例得 0.5 分，最高得 10 分（需提供相应案例的合同复印件和评级证明材料复印件，以上均需加盖投标

		人公章、同一用户不能重复计分)
经营业绩及类似成功案例	0~3	投标人提供医疗机构与同类信息化平台对接的建设案例，提供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3 分，需提供合同等相关文件证明。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 2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得分	0~2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合理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确定其他投标报价分：计算公式为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打分报价单位的投标报价）×20%×100。
项目需求分析、系统功能响应	0~5	投标人应熟悉普陀区卫生信息化现状，包括社区、二级医院

		等现状，对本次项目需求深刻理解，对本期项目目标、内容和范围把握准确。相对最优者得 4~5 分，基本可行得 2~3 分，较差得 0~1 分。
项目需求分析、系统功能响应	0~15	所投产品需贴近医院实际需求，实现与 HIS、门诊医生站、住院医生站等系统的无缝对接，保证数据的有效传输。视方案可行性及交互友好性，相对最优者得 11~15 分，基本可行得 6~10 分，较差得 0~5 分。
自主知识产权	0~10	投标人需具有较为完整的医疗产品线，根据所提供的与本次采购相关的 HIS、门诊医生站、住院医

		<p>生站等软件产品著作权证书进行评分，全部提供得 10 分，每少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需提供著作权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证书必须为在招标公告日期前原始取得的知识产权，所登记注册的软件名称可以与上述名称略有不同，但必须是功能相同的产品。）</p>
<p>软件可靠性</p>	<p>0~5</p>	<p>电子病历管理系统系统(EMR)具备 IHE 测试通过证书，并且获得以下集成模式： 预约工作流程 （SWF）、简单图像和数字化报告 （SINR）、实验学检查流程（LTW）、患</p>

		者身份信息交叉索引 (PIX)、患者基本信息查询 (PDQ), 全部提供得 5 分, 否则不得分。
人员配备要求	0~5	投标人需合理配备技术人员: 提供项目经理 1 名, 软件设计师 2 名, 高级程序员 2 名, 数据库工程师 1 名, 测试工程师 1 名, 所有项目人员均需提供相关资格证书和本地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项目经理需提供不低于 3 年的公司工作证明材料 (如劳动合同、项目实施用户证明材料), 满足得 5 分, 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要求	0~15	项目实施方案要完整合理且详尽, 要求

		<p>体现对医院现有信息系统的了解，要有对现有信息系统的具体分析，体现本次建设内容与原有系统的关联性、集成性，项目实施计划清晰合理，提供切实可行的分步实施路径、计划及项目实施方案，根据方案的优劣性酌情评分，相对最优者得 13~15 分，较好得 10~12 分，一般得 3~7 分，较差得 1~2 分。</p>
<p>售后服务完整性</p>	<p>0~15</p>	<p>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对于免费运维期内售后服务进行评分（包括本市设有运维人员和单位、维护力量，产品免费维修年限的长短、用</p>

		户培训计划、软件故障响应时间等), 并且, 明确免费维护期以后的运维方案和维护人员配置, 不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者不得分。根据方案的优劣性酌情评分, 相对最优者得 13~15 分, 较好得 10~12 分, 一般得 3~7 分, 较差得 1~2 分。
企业综合实力	0~5	根据投标单位信誉资质、计算机系统运维服务综合实力证明, 如: 高新技术企业 软件企业证书 ISO20000 IT 服务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1: 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SO45001: 2018

		<p>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p>ISO9001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p>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系统认证</p> <p>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p> <p>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p> <p>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p> <p>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p> <p>.....</p> <p>综合排名第一的得 5 分，排名第二的得 3 分，排名第三的得 2 分，其他名次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经营业绩及类似成	0~5	要求承建商熟悉本

功案例		项目服务，提供类似项目实施案例，以合同为准，有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5 分，没有提供合同的本项不得分。
-----	--	--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 3 评分规

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报价	0~2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20（注：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符合财政部和上海	0~6	系统设计的财政电

<p>市财政局电子票据技术规范</p>		<p>子票据是用 XML 格式表述和存储，系统显示时按图片格式展现，并提供电子票面设计 XML 数据元素表述。XML 格式符合财政部的标准。</p> <p>(1) 能提供详细、准确的设计描述，且提供电子票据显示软件界面截图，得 6 分；</p> <p>(2) 描述较为合理，具备一定可行性，且提供电子票据显示软件界面截图，得 4 分；</p> <p>(3) 描述不够详细、准确，缺失较多或未提供电子票据显示软件界面截图，得 1 分。</p>
---------------------	--	--

符合财政部电子票据查验规范	0~6	系统需符合财政部全国统一电子票据查验网站查验要求，实现交款人全国统一查验，得6分，否则为0分。
系统功能设计	0~6	<p>具备成熟的医疗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对电子票据整个生命周期有详细、科学以及完善的流程和功能设计，并符合财政部和上海市财政局电子票据基础流程、编码、数据等规范要求，能提供各功能、环节软件系统截图，得6分，未提供各功能、环节软件系统截图，得0分。</p> <p>(1) 能提供详细、准确的设计描述，且提供电子票据显示</p>

		<p>软件界面截图，得 6 分；</p> <p>(2) 描述较为合理，具备一定可行性，且提供电子票据显示软件界面截图，得 4 分；</p> <p>(3) 描述不够详细、准确，缺失较多或未提供电子票据显示软件界面截图，得 0 分。</p>
系统接口设计	0~6	<p>1、医院的门诊、住院等绝大部分业务在 HIS 业务系统完成，电子票据系统需开发与 HIS 系统的数据交换接口，实现 HIS 缴费业务数据的自动传输、电子票据的自动生成等，编写 HIS 系统接口方案。</p>

		<p>符合要求得 2 分，一般得 1 分，不符合要求得 0 分。</p> <p>2、实行电子票据管理后，电子票据系统需要建立与财务系统数据交换接口。编写财务系统接口方案。符合要求得 2 分，一般得 1 分，不符合要求得 0 分。</p> <p>3、医疗电子票据是财政电子票据的一种，需要通过交换服务与财政电子票据系统进行基础信息下载、票据库存信息同步、开票信息上传、电子票据本身上传的定时数据交换。编写与财政电子票据平台交互接口方案。符合要求得 2 分，</p>
--	--	---

		一般得 1 分，不符合要求得 0 分。
系统安全设计	0~6	投标人提供的系统需按照国家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标准设计，提供详细的安全解决方案及具体措施，并提供财政票据相关系统的等保三级证明材料，满分 6 分，无证明材料不得分。
CA 认证	0~5	财政票据系统需要进行 CA 证书认证，认证过程需要符合财政要求的单位先签名、财政后签名模式，签名加密算法、加密文件格式要符合上海市财政电子票据签名标准，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满分 5 分，无证明材料

		不得分。
响应方应有详细的项目管理与实施方案	1~10	<p>包括实施进度、人员安排、质量控制、安全措施、人员培训、应急处理、组织保障等，满分 10 分。</p> <p>项目管理方案全面完整，整个方案科学合理，先进可行，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综合评审 8-10 分；</p> <p>项目管理方案较完整，方案相对科学合理，先进可行，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综合评审 5-7 分；</p> <p>项目管理方案不完整，整个方案相对科学合理，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有不足，综合评审 1-4 分；</p>

<p>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p>	<p>0~4</p>	<p>1、具有 IT 服务项目经理的得 1 分；</p> <p>2、具有 5 年以上省级及以上财政票据电子化项目升级开发、实施或运维项目经验得 3 分；具有 3 年以上省级及以上财政票据电子化项目升级开发、实施或运维项目经验得 2 分；具有 1 年以上省级及以上财政票据电子化项目升级开发、实施或运维项目经验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注：提供合同或用户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须能体现项目内容、人员姓名等内容，并提供相应人员近 6 个月的社保证</p>
---------------------	------------	--

		明。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成员	0~6	<p>基本要求：具有3年以上从事财政票据业务软件升级开发、实施或运维项目经验的，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多得4分；具有1年以上从事财政票据业务软件升级开发、实施或运维项目经验的，每提供一人得0.5分，最多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注：提供合同或用户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须能体现项目内容、人员姓名等内容，并提供相应人员近6个月的社保证明。</p>

售后服务方案	1~5	按售后响应时间、修复时间、应急预案等；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及管理措施；售后服务的本地化服务措施等进行评价：响应情况良好，得5分；响应情况一般，得3分；响应情况较差，得1分。
投标人同类业绩（提供合同证明）	1~10	（1）供应商具有类似电子票据系统开发、实施或运维项目业绩的，每提供1个合同业绩得2分，最多10分；
企业综合实力	0~10	根据投标单位信誉资质、计算机系统运维服务综合实力证明，如： 高新技术企业 软件企业证书 ISO20000 IT服务

		<p>管理体系认证</p> <p>ISO14001：2015</p> <p>环境管理体系认证</p> <p>ISO45001：2018</p> <p>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p> <p>ISO9001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p>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系统认证</p> <p>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p> <p>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p> <p>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p> <p>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p> <p>.....</p> <p>综合排名第一的得 5 分，排名第二的得 3 分，排名第三的得 2</p>
--	--	---

		分,其他名次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	--	-------------------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 4 评分规

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投标报价	0~30	<p>1、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报价的合理性。若有低于成本的投标报价，则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通过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对有缺项或误报的，由评标委员会说明理由，按最不利原则，对报价进行调整。经评审的投标报价等于投标报价与调整价之和。若报价缺项导致的评标价调整超过了投标总价的百分之十五（15%）则按无效投</p>

		<p>标处理。</p> <p>3、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过评审后，作为评标价参加评标。</p> <p>4、评标价最低的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30% × 100</p>
<p>技术参数的响应度</p>	<p>0~30</p>	<p>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重要指标和一般指标进行评分，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被扣分（缺少原厂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的，每项扣2分；“▲”项属于重要指标，不</p>

		满足每项扣 2 分；其他技术指标不满足每项扣 1 分)，直至本项不得分
对现有系统环境的了解程度，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前期项目的兼容方案等	0~4	根据方案的优劣性酌情评分，相对最优者得 4 分，较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较差得 0 分；
安装、调试及验收实施方案	0~4	根据方案的优劣性酌情评分，相对最优者得 4 分，较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较差得 0 分；
项目实施计划及项目管理方案	0~4	根据方案的优劣性酌情评分，相对最优者得 4 分，较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较差得 0 分；
项目总体设计合理性、行业相关标准规范	0~3	根据方案的优劣性酌情评分，相对最优者得 3 分，较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较

		差得 0 分；
综合实力	0~2	包括企业信誉、财务状况等，相对最优者得 2 分，一般得 1 分
信息安全类服务能力	0~8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一级）2 分；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信息安全风险评估（一级）2 分；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信息安全应急处理（一级）2 分；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信息系统安全运维（一级）2 分。 需提供资质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近三年内有同类案例	0~6	投标人近三年内有同类案例，每个 2 分，要求提供合同复印件。

本地售后服务体系	0~3	本地售后服务体系完备程度、维护团队组成等，相对最优者得3分，较好得2分，一般得1分，较差得0分
售后服务维护能力	0~3	售后服务维护能力，要求在项目实施维护期内提供技术支持。并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方案（例如：故障响应时间、故障解决方案、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相对最优者得3分，较好得2分，一般得1分，较差得0分；
培训计划	0~3	培训计划完整、合理，相对最优者得3分，较好得2分，一般得1分，较差得0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项目概况

建设背景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互联网+医疗健康”战略，响应市委、市政府“一网通办”号召，大力推进业务流程革命性再造，根据《2020年上海市深化“一网通办”改革工作要点》、《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以企业和群众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全面推进业务流程革命性再造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和卫健委相关的“一件事”配套业务主要包括医疗付费“一件事”、出生“一件事”、公民身故“一件事”。对标“一件事、一次办”工作目标：

在传统医疗服务流程中，付费业务被动“排队”等待耗时较长、排队次数较多、办事不够集约高效。出生相关事项主要存在三方面问题：一是涉及事项多且分散，居民对需要办哪些事、到哪儿办、怎么办等弄不清晰容易导致反复排队办理。二是办事不够集约高效，涉及业务事项的办理过程中，重复提交材料、跑多个部门等问题较为突出。三是部门缺乏有效联动，各相关部门间业务系统独立、数据互不相通，仍依靠定期纸质反馈沟通，办事人员信息重复录入，工作方式落后，工作效率低下。公民身故所涉事宜，目前主要问题在于各部门业务系统和数据相对独立，死亡人员信息没有实现全量归口管理，存在管理漏洞和分险。（比如：死亡后随访、人已死亡，家属使用死者社保卡就医消费等）。

2020年4月，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卫生健康委、上海市医疗保障局共同选定了第一批试点单位，正式启动医疗电子票据的试点。2020年5月，普陀区作为第一批区域医疗电子票据试点区，开始准备建设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同时为了配合上海市医疗付费“一件事”推进，建设区级医疗电子票据统一服务平台，打造医疗新型服务体系完整闭环成为目前区卫健委的重要工作之一。

所有的信息化都离不开安全，前期已经建设的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对标平台安全等保2.0仍有部分软硬件内容需要改造。

结合以上政策背景，普陀区将根据《上海市医疗付费“一件事”业务流程再造工作方案》、《出生“一件事”业务流程优化再造工作方案》、《上海市“公民身故一件事”业务流程再造工作方案》以及电子票据和等保2.0的要求建设三个区级“一件事”配套业务系统、医疗电子票据平台和配套区域卫生平台安全等保2.0所需要进行的软硬件改造。

总体目标

以国家、上海市政策为导向，响应市委、市政府“一网通办”号召，依托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结合普陀区内的医疗卫生需求与问题，秉承前期项目建设成果，以企业和群众高效办成“一件事”为目标，继续推进普陀区区域卫生信息化建设，实施业务流程革命性再造，最终构建方便快捷、公平普惠、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建设范围

本项目建设范围覆盖区卫健委，包含全区所有公立医疗机构和单位。

建设内容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如下：

1、包件 1：区级“一件事”配套业务系统以及区域卫生平台应用软件改造（含系统集成）：区级平台医疗付费“一件事”新建、区级平台出生“一件事”新建、区级平台公民身故“一件事”新建、区级平台应用软件改造，预算金额 245.7 万元（其中系统集成费 15.7 万元）

2、包件 2：区内医疗机构内部对接改造：完成医疗付费一件事医疗机构内部的对接改造，预算金额 366 万元

3、包件 3：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建设，预算金额 195 万元

4、包件 4：区域卫生平台安全等保 2.0 硬件相关改造，预算金额 196 万元

以上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不予接受。

建设原则

要求遵循以下建设原则：

- 1、 保护既往投资、整合现有资源
- 2、 坚持需求导向、分期实施建设
- 3、 统一标准规范、保障信息安全
- 4、 坚持开放性与可扩展性相结合

现有信息化系统概况

普陀区经过几年的探索和实践，卫生信息化建设已有明显成效。2012 年搭建了区域卫生信息平台，统一采集和管理区属医疗机构的居民健康信息，基于平台建设了以居民为主体的电子健康档案，通过有效的数据整合与数据质量管理，已建立居民健康档案 165 万份，1280G 诊疗信息记录，403G 公共卫生信息记录，居民建档率已达到 95% 以上，并且与市级平台互联互通。

但是，仍然存在如下问题：

- 1、 现有业务系统尚不能满足“一件事、一次办”的工作目标。
- 2、 缺少统一的区级医疗电子票据平台。
- 3、 对标安全等保 2.0，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仍有一定差距。

项目管理要求（适用所有包件）

所有包件除了满足各自实施与售后等管理要求外，还需要满足一下项目管理要求。

项目实施要求

1) 项目组织管理要求

- 投标方应充分考虑满足投标项目的建设要求，提出完整的项目管理、系统设计与开发、培训、项目施工、项目验收、售后服务方案。

- 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应根据对项目的理解作出项目的人员配置管理计划，包括组织结构、项目负责人、组成人员及分工职责。并安排一名有类似项目实施经验的项目经理按招标方的工作时间常驻现场。

- 招标方有权监督和管理投标项目的测试、安装、调试、故障诊断、系统开发和验收等各项工作，投标方必须接受并服从招标方和监理方、测评方的监督、管理要求。如发生执行不及时、实施达不到要求等情况，招标方有权通过监理方开出监理通知单（每份壹万元）在支付项目进度款中或在项目审计中扣除，扣款金额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如果超出 5% 金额招标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中标方需承担相应经济损失。项目由后续应标单位实施。

2) 计划与进度要求

- 投标方在投标文件中应根据对项目的理解作出项目实施的初步计划，成为中标方后必须提交正式工作方案，明确招标项目工作的方式、方法、过程步骤、按阶段分解的详细计划、对应计划应提交的工作成果、需要招标人协调与配合的事项，并经招标人审核、批准。

- 本项目需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建设并验收。

3) 质量管理要求

- 投标方应按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规范要求，针对招标项目实施过程及交付结果进行质量规划、管理、控制。

- 参与本项目的实施的中标公司必须与派出参与本项目建设的**所有工程师签署数据安全保密协议**，如发生数据泄漏、丢失等方面的问题。中标公司应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4) 文档交付要求

应用系统开发应严格按照国家软件工程规范进行，系统验收前中标方必须根据开发进度及时提供用户各类成果文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类：

- ①准备阶段：《实施计划》；
- ②需求分析阶段：《需求分析说明书》；
- ③设计阶段：《概要设计说明书》、《数据库设计说明书》；
- ④测试阶段：《测试计划》、《测试用例》、《测试报告》；
- ⑤上线阶段：《试运行/上线报告》、全部源代码；
- ⑥过程文档：《培训计划》、《培训记录》、《例会记录》；
- ⑦交付使用：《用户手册》；
- ⑧与工程相关的其他文档。

5) 系统测试要求

系统(单个系统参考)须至少经过如下测试：单元模块测试、内部联调测试、与业务系统整体联调测试、系统整体性能和压力测试。

服务与培训

为保证信息系统正常、安全地运行，投标方应制订详细的售后服务与培训方案。

● 售后服务

1、投标方必须根据本次招标文件所制定的目标和范围，提出相应的售后服务方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2、投标方须保持与用户的联系，随时交流系统的应用情况，成立专门工作小组为用户解决遇到的问题。

3、投标方在投标书中必须明确承诺达到用户的服务响应要求：7×24 小时电话或电子邮件服务，1 小时内做出明确响应和安排，2 小时内做出故障诊断报告，如需现场服务的，具有解决故障能力的工程师应在 1 小时内到达现场。同时按照招标方工作时间安排三名及以上具有各类业务处置能力的工程师 5×8 小时常驻现场。如发生执行不及时、实施达不到要求等情况，招标方有权通过监理方开出监理通知单（每份壹万元）并在尾款中扣除。

3、维护期内应用系统的任何更新（包括升级和调整）都需提供最新的源代码。

4、验收后提供三年免费技术服务（含所有类型的软件、应用更新、升级服务，以及更新医疗、计算机设备后的软件技术服务和区域平台项目建设未来三年内所有技术要求并及时实施。不含新增设备软件服务）。

5、供应商在上海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团队和经营场所，具备完整的技术服务团队且能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

- 人员培训

投标人在项目建设前后除了对业务经办人员的专项培训以外，应对招标方的系统维护人员进行系统维护培训。培训费用均记入项目总价。

6、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现投标人所投产品系统功能无法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则将被视为投标人违约，招标人可视情况要求投标人无偿更换产品方案，直至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违约责任。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系统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书面承诺，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以上条款内容须在正式合同中体现，并优先于正式合同，且招标要求做为验收标准之一。

各包件功能需求（四个包件）

包件1：区级“一件事”配套业务系统及区域卫生平台应用软件改造（含系统集成） 总体架构设计需求

本项目延续前期市、区两级架构模式，在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基础上进行建设，因此区域卫生信息化的总体架构设计尤为重要。要求投标人充分结合普陀区区域卫生信息化的建设现状，全面剖析既有的建设成果与积累，阐述新旧系统关系，保护原有投入；以科学性、实用性为根本原则，对本期项目的总体架构进行合理设计。

性能要求：

一般性数据保存、修改、删除等操作的响应反馈速度不应超过 3 秒，一般控制在 2 秒之内。

一般操作业务类系统中的简单查询不应超过 3 秒。

最大响应时间：最长允许的响应时间为 10 秒。

区级“一件事”配套业务——区级平台医疗付费“一件事”

要求基于现有区级平台开发普陀区统一的区级平台医疗付费一件事轻应用（H5），为居民实现在线脱卡支付、信用付、订单查询、医疗机构服务查询等功能。

建设标准需遵循“统一区级入口”、“统一用户体系”、“统一区级订单”、“统一界面风格”的对接规范要求入住“随申办”APP 并与随申办对接，根据对接要求完成身份认证、医保令牌申请和支付服务申请。另外，在进行线上支付或退款操作时需与市支付平台进行交易服务相关内容的对接，完成在线支付操作。

做为区级应用，普陀区区级平台医疗付费“一件事”应用服务平台需要完成与区属各级医疗机构 HIS 系统的对接，进行支付相关数据的同步和反馈。实现院内医保结算、支付、挂号、订单等信息与轻应用的实时同步，方便患者完成线上支付、查询等

操作。

针对以上内容要求投标人实现以下功能：

（一）汇聚轻应用（H5）开发

投标人须根据要求建设区级平台医疗付费“一件事”汇聚轻应用（H5），主要包括区内医疗机构列表、医疗机构服务、支付页面、我的订单、已支付页面、展码等功能开发。

1、区内医疗机构列表，需要实现如下：

- 全区已支付的历史订单列表。
- 根据医院名称搜索医院。
- 根据居民当前物理位置显示附近医疗机构
- 按级别展示区内医疗机构。

2、医疗机构服务：需要实现选择具体医疗机构后，展示详细医疗机构信息，包括：

- 医院简介相关信息
- 门诊预约号源信息
- 科室排队情况查询
- 检验检查报告查询
- 患者在当前医疗机构已支付订单
- 患者在当前医疗机构待支付订单

其中待支付订单需按要求对接 his，需要为患者提供详细医保待支付明细查询、自费待支付明细查询，医保试算。

3、支付页面，需要包括：

- 居民相关基本信息展示, 需要包括姓名、身份证等。
- 订单信息展示（待支付）。
- 确认信息需要包括自费部分和医保部分支付确认信息或失败信息反馈。需要对接随申办获取医保结算请求反馈。

4、我的订单：需按要求展示区内订单列表、对应医疗机构订单列表、以及订单状态。

5、已支付页面，需要包括：

- 居民相关信息展示，需要包括姓名、身份证等。
- 订单信息展示（已支付）。
- 需要支持退费功能, 更新平台订单状态。

6、展码服务：要求区级平台汇聚轻应用（H5）对接随申办，实现面向医保患者的展码服务。

（二）区级统一服务

区级统一服务接入需要通过区级平台完成和区内医疗机构的 HIS 对接，交互支付相关服务和数据，内容包括：门诊缴费信息对接、自费患者支付服务、线上支付服务、医保结算服务、回调类服务的对接。

1、门诊缴费信息对接：

需要能够实现在区级轻应用（H5）上查询当日患者的门诊待缴费订单数据和明细信息，后续在轻应用上进行缴费。要求支持线下和线上处方。

2、自费患者支付服务对接

➤ 自费患者发起挂号支付申请结算后，申请信息同步到 HIS 系统进行预结算，并反馈预结算费用结果到轻应用（H5）。

➤ 自费患者发起就诊收费支付申请结算后，申请信息同步到 HIS 系统进行预结算，并反馈预结算费用结果到轻应用（H5）。

➤ 当自费患者进行挂号支付、处方支付成功后，平台立即同步给 HIS 系统支付信息。

3、线上支付服务对接

➤ 需要实现在区级轻应用（H5）上能够实时查询订单支付状态。

➤ 需要实现当患者进行线上退费/退号申请请求时，平台需将请求同步到 HIS 验证是否可进行退号退费。医疗机构 HIS 将最终验证结果反馈到轻应用（H5）。

➤ 当自费患者完成完成金融平台的退号退费成功后，区级轻应用（H5）同步成功信息到 HIS 完成退号退费。

4、医保结算服务对接

➤ 要求支持医保患者触发挂号预结算申请时，通过平台调用，将 HIS 和医保支付平台预结算结果发送至区级轻应用（H5）。

➤ 要求支持医保患者挂号结算申请服务。

➤ 要求支持医保患者触发收费预结算申请时，通过平台调用，将 HIS 和医保支付平台预结算结果发送至区级轻应用（H5）。

➤ 要求支持医保患者收费结算申请服务。

5、回调类服务对接

要求实现通过回调服务，区级轻应用（H5）能够获取医保支付成功和线下退款的信息。

（三）随申办接入服务应用

该功能需要通过区级平台完成与市“随申办”的服务对接。接入内容需要包括：

1、用户身份验证服务接入

要求投标人按照“随申办 APP”下发的《OAuth2.0 接口指南》进行身份验证申请接口开发，实现区级平台通过 API 验证用户身份，验证通过后进入区级轻应用（H5），并获取后续服务。

2、医保令牌接入

要求投标人按照“随申办 APP”下发的《获取医保令牌文档》标准进行接口开发，支持区级平台与“随申办 APP”对接后，实现医保脱卡支付功能，将线上医保令牌与医疗机构 HIS 系统同步，完成医保支付。

3、随申办支付服务接入

要求投标人实现居民通过汇聚轻应用（H5）进行医保支付时，自付段的内容与随申办 APP 进行对接，完成支付信息。

4、区级互联网服务接入

区级互联网服务是普陀区自行运营的服务门户（上海普陀健康），要求投标人接入市级随申办，通过区级服务门户的切换功能可以实现区级门户和市级门户之间的快速切换。

（四）支付平台服务接入

该功能需要实现区级平台医疗付费“一件事”接入市级支付平台。包括签名秘钥申请、支付接入、退款接入、撤销订单接口、交易查询接口、支付消息异步通知。要求投标人按照《上海市医疗付费一件事支付平台接口规范》要求进行对接开发。

（五）区级平台对接、调试

要求投标人完成区级平台的对接调试，保障区级平台医疗付费“一件事”与区属公立医疗机构平台端的顺利对接（含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对接）。

区级“一件事”配套业务——区级平台出生“一件事”系统

（一）在线出生服务办理（H5）

要求投标人完成建设区级“一件事”服务入口并对接市级随申办平台，完成在线《上海市出生“一件事”办理登记表》填报，属于再生育子女的填写《再生育子女告知书》。至少包括以下功能：

1、用户身份认证

要求通过随申办实现用户身份验证和授权，并通过 API 方式对接市民云服务开放平台，请求用户身份鉴权服务并获得授权。

2、在线申请填报

要求将出生一件事所需填报的《上海市出生“一件事”办理登记表》、《再生育子女告知书》等内容在通过公众号等互联网平台提供给居民，居民可通过在线填报进行申请和办理。

3、申请流程查询

要求用户可查询到出生各类事项当前的申办节点、下一步流程及各个流程所需准备的个人信息和证件等内容。

(二) 孕产妇保健系统改造

要求投标人完成孕产妇保健系统的改造，通过功能改造实现分娩信息的实时上传和校验。居民可在线查询分娩信息，实现出生证打印、免疫接种、保险、报户等信息的一件事处理。至少包括以下功能：

1、分娩信息升级

按要求对分娩信息填报内容进行新增、修改。增加孕产妇基本信息、配偶信息、入院前评估信息、孕产史信息等，并根据规范校验填报内容的正确性。

2、孕产妇风险预警评估内容调整

《上海市孕产妇保健工作规范》自2020年4月1日起施行，要求投标人根据工作规范对孕产妇保健系统中的风险预警评估内容进行改造。

3、出院日期标准修改

要求投标人按照分娩方式不同修改出院日期计算标准，若分娩方式大分类为剖宫产，则出院日期为分娩日期+5天，若分娩方式大分类不是剖宫产，则出院日期为分娩日期+3天。

4、围产儿 apgar 评分规则修改

要求投标人在孕产妇保健系统中根据要求修改评分规则，在围产儿信息中胎儿状况为死胎和死产的，Apgar 规则的评分为0分。

5、市妇幼平台接口调整

要求投标人对孕产妇基本信息接口、分娩信息实时上传接口、计免信息接口进行调整。

(三) 出生医学证明系统部署调试

出生医学证明系统为市级直报系统，已由市级统一根据出生“一件事”新流程进行改造。本项目中，要求投标人对我区，区属范围内所有助产机构的出生医学证明系统进行部署、调试和培训，实现我区居民“出生一件事”申办信息的实时获取。

出生医学证明系统的助产机构部分功能包括：出生医学记录、出生证明编号、新

生儿信息查询、数据上传、报表统计、打印设置等。

区级“一件事”配套业务——区级平台公民身故“一件事”系统

优化“公民身故一件事”的业务流程，配套改造相关信息系统，实现公民死亡、火化、户口注销、社保注销、丧葬抚恤一网通办；提高死因报告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提高服务效率和能力；及时准确地发现诊断不明的死亡病例，为传染病和新发传染病监测和预警提供基线数据。提高死亡报告工作质量，为卫生行政部门制定合理、有效的卫生政策提供依据。

（一）死亡病例分拣

要求新增公安部门死亡确认书管理，根据属地化管理原则进行死亡病例分拣，需要包含以下功能：

死亡确认书登记、死亡确认书打印、死亡确认书报废、死亡确认书查询、公安账号开设及日常管理。

（二）信息隐私化

要求个人信息去隐私，对系统中涉及的数据输出（查询、打印、下载）等，提供数据去隐私保护功能。

（三）区级身故人员主题库建设

1、要求对死亡医学证明书、死亡推断书进行改造

死亡医学证明书改造要求包括：死亡医学证明书登记表单修改、死亡医学证明书打印模板调整。

死亡推断书改造要求包括：死亡推断书登记表单修改、死亡推断书打印模板调整。

2、其他死亡业务相关功能改造：要求新增死亡证编号查重功能、对死亡报告卡院内审核、死亡报告卡社区核实、死亡报告卡区疾控审核等进行改造。

3、对于改造后的数据能够按照死亡数据接口规则，进行数据上传、数据推送，并同时要求投标人保障数据质量。

（四）市级身故人员主题库设计

要求投标人在区级层面维护好需要定期上传市级的身故人员主题库数据。

（五）身故人员数据可视化分析

要求投标人根据需求展示报表数据，需要包括：医疗机构死亡病例监测月报、死因情况年报、分地区 GIS 统计、分单位死因统计、分年龄死因统计、分地区死因顺位统计。

（六）医疗机构业务协同

要求投标人完成医疗机构相关业务的协同，包括：

- 1、 智能提醒主动报告
- 2、 Web 端填报机构接入

- 3、 医疗机构接入
- 4、 互联网端信息展示

(七) 与外部系统对接

1、死亡数据市级对接：要求投标人改造上/下行平台数据接口、新增准实时数据上传、新增死亡准实时数据交互监控。

2、区内其他业务系统对接：要求投标人改造死亡报卡领回、认领处理。

区域卫生平台应用软件改造

要求投标人按照三级等保要求，完成应用系统软件改造。主要包括：

1、完成 25 个子系统的 HTTPS 方式改造，包括加密功能、https 协议、第三方 SSL 证书。25 个系统为：区数据质量分析系统、居民健康档案共享调阅系统、医疗业务监管系统、运维监控系统、老年护理系统、舒缓系统、高血压管理系统、糖尿病管理系统、脑卒中管理系统、结核病管理系统、肿瘤管理系统、生命统计管理系统、免疫规划信息系统、传染病控制应急免疫管理系统、儿童青少年健康管理系统、伤害事件监测系统、出生登记系统、GP 医生工作平台、“1+1+1”签约系统、“1+1+1”转诊系统、处方延伸系统、社区综合管理平台、区综合管理平台、区综合填报系统、区机构评价系统。

2、要求投标人完成前台参数过滤方式改造，包括前台过滤、服务端过滤。

系统集成要求

投标人一旦中标，需要整体负责“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中相关软硬件设备的集成工作，并配合测评公司完成该项目安全评测工作，由总集成商负责按项目进度表进行规划、安装实施、调试测试和验收。

具体的总集成要求如下：

1) 总集成方案完成后，总集成商须严格按方案的规划进行相关系统集成工作，包括新购设备的安装、配置部署，完成历史业务数据的备份与迁移，进行系统切换演练，并在未来业务扩展时，提供必要的系统调整。

2) 针对新购设备的安装调试，总集成商应在调试前提交完整的调试计划，经采购人确认后安装调试。调试计划包括设备调试的内容、项目、指标、方法和进度，并提供相应的仪器和工具。同时，总集成商有责任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提出的问题作出解答。调试中应进行详细记录，系统调试结束后，由集成商技术人员签字后交给采购人验收。

3) 安装集成、调试及项目建设达到要求后，可进行验收测试。验收测试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文件，设备开通投入运行，双方签署最终验收文件。

4) 双方签署最终验收文件时，总集成商应提交全套、完整的项目手册、配置、管理及维护的全面技术资料，以及所有与用户、设备等相关联的说明、表格等资料，并有责任帮助整理、装订、归档。

5) 总集成商必须指派能快速熟悉现有设备运行状况的人及本次项目招标产品的工程师担当本项目代表，作为项目的技术接口人，对采购人碰到重大技术问题进行处理，在接到采购人报告后负责处理相关事务和协调集成方内部资源。

包件2：区内医疗机构内部对接改造

要求投标人参考《医疗付费“一件事”业务流程优化再造工作方案》等政策要求以及普陀区各医疗机构的实际需求，对区内医疗机构内部系统进行对接改造，具体建设的需求如下表所示，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功能模块：

(一) 功能开发清单如下：

本项目依据《关于扩大本市医疗费用“一件事”工作试点范围的通知》，稳步推进普陀区医疗付费“一件事”工作，拟针对普陀区区属公立医疗机构，进行“医疗付费一件事”改造的统一建设，包括应用系统建设。同时包括相关应用的数据对接、发布、实施和调试工作。具体建设内容如下：

序号	大类	分系统	医院
1	医保五期相关改造	线下窗口支付	上海市普陀区中心医院
		线上脱卡支付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医院
2	无感支付相关改造	随申办无感支付	上海市普陀区利群医院
		微信无感支付	上海市普陀区中医医院
		支付宝无感支付	上海市普陀区精神卫生中心
3	线上 H5 界面嵌入改造（涵盖支付宝、微信、银联）	门诊缴费接口	上海市普陀区妇幼保健院
		回调类接口	上海市普陀区眼病牙病防治所
		费用查询接口	上海市普陀区长风街道白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与“上海普陀健康”对接改造（涵盖支付宝、微信、银联）	订单生成 API 接口	上海市普陀区长风街道长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门诊缴费 API 接口	上海市普陀区真如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回调类接口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	与区级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对接	与区级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对接	上海市普陀区长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普陀区宜川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普陀区石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二) 系统技术要求

医保五期相关改造

(一) 线下窗口支付

1、医保接口代码封装

1) 门诊挂号类交易封装

对第 5 版医保接口进行门诊挂号类交易封装。

实现窗口门诊挂号。

实现挂号作废的医保端交易。

2) 门诊收费类交易封装

对第 5 版医保接口进行门诊收费类交易封装。

实现窗口门诊收费。

实现门诊退费的医保端交易。

3) 住院类交易封装

对第 5 版医保接口进行住院类交易封装，实现窗口入院登记、取消入院、患者结账、取消结账和医保费用上传等医保端交易。

4) 账户查询、登记查询

要求实现查询病人账户信息及各类登记查询

5) 单独请求类交易处理

要求实现单独对接医保接口，并可进行医保数据的查询

2、HIS 程序改造

1) 高价药流程改造

对院内原有 HIS 系统进行改造，实现高价药流程改造。

2) 造口袋流程改造

对院内原有 HIS 系统进行改造，实现造口袋流程改造。

3) 住院大病减负

对院内原有 HIS 系统进行改造，实现住院大病减负改造。

4) 植入材料合并支付改造

对院内原有 HIS 系统进行改造，实现植入材料合并支付改造。

3、电子凭证线下流程改造

1) 读卡模块改造

对线下读卡模块刷卡场景进行改造，兼容实体卡与电子凭证的应用。

2) 交互模块改造

对线下交互模块刷卡场景进行改造，兼容实体卡与电子凭证的应用。

4、自动对账、自动转住院费用

1) 自动每日对账

要求实现自动每日对账功能

2) 自动上传住院明细费用

要求实现自动上传住院明细费用功能。

(二) 线上脱卡支付

1、电子凭证线上流程改造：实现在互联网医院诊疗时识别电子凭证，线上支付与线下结算融合，实现互联医院与医保接口的对接，进行互联网端医保交易。

2、互联网端接口对接层开发：实现互联网端医保接口的对接

3、互联网端接口交互层开发：实现互联网端医保交易

4、互联网接口切换：实现互联网端医保接口的对接

无感支付相关改造

(一) 随申办无感支付场景

1、随申办无感支付接口封装

要求实现随申办无感支付接口封装，其中包括申请签名密钥 Key、支付接口、退款接口、撤销订单接口、查询接口、支付消息通知接口和日对帐接口的封装。

2、HIS 对应改造

要求对 HIS 进行改造，实现随申办无感支付，其中包括诊间结算改造、窗口结算改造等操作员结账修改等改造。

3、接口切换

要求实现随申办无感支付接口切换

(二) 支付宝无感支付场景

1、支付宝无感支付接口封装

要求实现支付宝无感支付接口封装，其中包括申请签名密钥 Key、支付接口、退款接口、撤销订单接口、查询接口、支付消息通知接口和日对帐接口的封装。

2、HIS 对应改造

要求对 HIS 进行改造，实现支付宝无感支付，其中包括诊间结算改造、窗口结算改造等操作员结账修改等改造。

3、接口切换

要求实现支付宝无感支付接口切换

(三) 微信无感支付场景

1、微信办无感支付接口封装

要求实现微信无感支付接口封装，其中包括申请签名密钥 Key、支付接

口、退款接口、撤销订单接口、查询接口、支付消息通知接口和日对帐接口的封装。

2、HIS 对应改造

要求对 HIS 进行改造，实现微信无感支付，其中包括诊间结算改造、窗口结算改造等操作员结账修改等改造。

3、接口切换

要求实现微信无感支付接口切换

线上 H5 界面嵌入改造（涵盖支付宝、微信、银联）

支付渠道需涵盖支付宝、微信、银联。

（一）门诊缴费接口

- 支持门诊待缴费订单查询
- 支持门诊待缴费订单明细查询
- 支持自费患者挂号支付后同步
- 支持自费患者收费支付后同步
- 支持线上支付挂号/收费状态查询
- 支持线上支付退号/退费申请验证
- 支持线上支付退号/退费
- 支持医保挂号预结算申请
- 支持医保挂号结算申请
- 支持医保收费预结算申请
- 支持医保收费结算申请
- 支持自费患者挂号预结算申请
- 支持自费患者收费预结算申请

（二）回调类接口

- 支持医保支付回调
- 支持线下退款回调

（三）费用查询接口

- 支持门诊费用查询
- 支持门诊费用明细查询
- 支持住院费用查询
- 支持住院费用大类合计查询

与“上海普陀健康”对接改造（涵盖支付宝、微信、银联）

与“上海普陀健康”对接改造，支付渠道需涵盖支付宝、微信、银联。

（一）订单生成 API 接口

➤ 患者基本信息查询

➤ 挂号订单申请

（二）门诊缴费 API 接口

➤ 支持门诊待缴费所有订单列表查询

➤ 支持门诊待缴费订单查询（订单 id）

➤ 支持门诊待缴费订单明细查询

➤ 支持自费患者挂号支付后同步

➤ 支持自费患者收费支付后同步

➤ 支持线上支付挂号/收费状态查询

➤ 支持线上支付退号/退费申请验证

➤ 支持线上支付退号/退费

➤ 支持医保挂号预结算申请

➤ 支持医保挂号结算申请

➤ 支持医保收费预结算申请

➤ 支持医保收费结算申请

➤ 支持自费患者挂号预结算申请

➤ 支持自费患者收费预结算申请

（三）回调类接口

➤ 支持医保支付回调

➤ 支持线下退款回调

与区级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对接

要求投标人完成与区级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对接。

包件3：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建设

（一）项目建设范围

以下列表主要包含普陀区卫健委医疗收费电子票据服务平台建设所涵盖 19 医疗机构，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医疗机构名称
1	上海市普陀区中医医院
2	上海市普陀区中心医院
3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医院
4	上海市普陀区利群医院
5	上海市普陀区精神卫生中心
6	上海市普陀区妇婴保健院
7	上海市普陀区眼病牙病防治所
8	上海市普陀区真如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	上海市普陀区长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	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1	上海市普陀区长风街道长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2	上海市普陀区长风街道白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	上海市普陀区宜川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4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	上海市普陀区石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6	上海市普陀区甘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7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8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9	上海市普陀区万里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二）建设内容

大类	小类	项目	数量	规格说明
财政电子票	医疗收费电子票据	上海市普陀区卫健委医疗收费电子票据服务平台	1 套	区卫健委医疗收费电子票据管理系统、HIS 系统改造等功能
硬件	签名服务	签名服务器	2 台	支持 RSA 和 SM2 算法，用于电子

器		票据签名
---	--	------

本项目需要供应商提供设计方案、解决方案或组织方案。需与区域平台以及上海普陀健康微信公众号对接。

(三) 技术需求

功能一览表如下：

序号	功能名称名称	模块名称
1	票据服务	开票台账
2		票据管理
3		财务管理
4		手工开票
5		查询统计
6		票据服务系统设置
7		票据服务接口
8		取票服务
9	接入管理	与 HIS 业务系统接口
10		与财政电子票据系统数据交换
		CA 签名服务要求
11		普陀健康微信公众号对接
12	归集管理	归集机构管理
13		归集接口管理
14		数据仪表盘
15		归集日志管理
16	票据分析	票据使用一览
17		票据使用趋势
18		票据种类对比分析
19		票据数据统计
20		票据查询
21	运行监控	系统情况一览
22		网络监控
23		服务器资源监控
24		归集监控
25		监控设置
26		日志查询
27		异常报警
28	应用支撑	系统管理
29		日志管理
30	HIS 接口改造	HIS 接口改造

票据服务

(一) 开票台账

为系统管理员提供开票台账管理，登录系统后可查看代办工作台账。

(二) 票据管理

实现单位票据申领、票据分发、在线开具、接口开具、票据冲红、票据打印、票据重打、票据查询、票据交付等。

(1) 票据库存管理包括期票据申领、票据分发、票据出库、票据申退、票据审验等功能。

(2) 票据开具管理包括接口开具、导入开票、票据冲红、票据打印、票据重打、票据查询等功能。

(三) 财务管理

通过数据核对功能，可以根据对账需要利用电子票据系统将开票相关的业务数据与医院 HIS 系统数据进行核对，生成差异报表，进行数据核对。

(四) 手工开票

提供手工在线开票功能，实现电子票据系统与 HIS 系统连接中断时，医疗电子票据的在线开具。

(五) 查询统计

财务人员可以通过该模块查到所有开具的票据，打开查看票面信息根据需要进行票据打印，并实现提供库存结余表、医疗电子票据明细表、医疗电子票据汇总表、交费渠道汇总表、部门开票点汇总表、部门收费员汇总表等报表。

(六) 票据服务系统设置

可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创建医疗机构用户信息维护、角色管理、权限管理等功能。

(七) 票据服务接口

医疗机构业务系统与医疗电子票据平台对接，通过此功能配置账号及密钥，授权接口、数据对照模版。

(八) 取票服务

窗口取票：在医院专门窗口为患者提供票据查询和打印服务功能

自助机取票：自助机为患者提供二维码扫码打印电子票据、社保卡刷卡打印电子票据，以及医疗卡刷卡打印电子票据服务。

线上取票：患者使用手机扫取票二维码，获取线上的电子票据；患者也可通过互联网医院、微信公众号、随申办等多个途径获取线上的电子票据。

接入管理

系统设计的财政电子票据采用 XML 格式表述和存储，符合财政部、上海市财政局的标准，按财政部标准及规范与上海市财政电子票据系对接。医疗电子票据管理平台可实现基于医院现有票据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以降低项目成本，减少项目实施周期。

1) 与 HIS 业务系统接口

医院的门急诊、住院等绝大部分业务是在 HIS 业务系统完成，在医院门急诊、住院业务场景结算成功后，请求医疗电子票据管理平台提供的电子票据开具接口，自动完成电子票据开具、冲红、通知、自助打印等环节。医疗电子票据管理平台需开发与 HIS 系统的数据交换接口，实现 HIS 缴费业务数据的自动传输、电子票据的自动生成等。

2) 与财政电子票据系统数据交换

医疗电子票据是财政电子票据的一种，需要通过交换服务与财政电子票据系统进行基础信息下载、票据库存信息同步、开票信息上传、电子票据本身上传的定时数据交换。

3) CA 签名服务要求

对于电子票据开具功能，承建商应按照财政部及上海市财政局要求提供与财政部一致的数字签名方式，按照单位先签名、财政后签名的形式进行 CA 签名认证。

4) 普陀健康微信公众号对接

电子票据系统与普陀健康微信公众号对接，实现票据开具后普陀健康微信公众号将票据信息通知到交款人。

归集管理

(一) 归集机构管理

该模块提供归集数据的医疗机构进行新建、修改和删除等功能。包括登记归集机构名称、联系人、授权等信息。

(二) 归集接口管理

登记注册、修改、维护归集数据接口，并维护相关接口文档内容。

(三) 数据仪表盘

查看医疗机构数据上传情况，采用图表形象的展示实时情况。

(四) 归集日志管理

该模块提供归集数据日志查询管理，可通过医疗机构名称、时间范围、信息类别等多种条件查询相关日志。

票据分析

（一）票据使用一览

该模块主要为区平台用户提供全区范围内票据实时使用情况一览，让用户能够迅速掌握全区范围内票据的开票情况。可分析对比各家医疗机构用户情况，通过各种图标展示。

（二）票据使用趋势

该模块主要为区平台用户提供全区范围内票据历史情况分析，对比各个医疗机构历史使用情况趋势，通过图形展示方式，让用户能够迅速掌握全区范围内票据的开票使用趋势情况。利用图表方式，对比各家医疗机构开票情况。

（三）票据种类对比分析

该模块分析对比不同种类票据使用情况，对比区内各家医疗机构各类用票情况。利用图表组件分析展示。

（四）票据数据统计

（1）医疗机构用票总览

查看不同医疗的开票总体情况，展示开票总数、总金额、科室开票、单位库存等多种维度展示分析。

（2）门诊/住院开票分析

支持按照门诊和住院两种业务类型，分析不同业务下的票据开具情况，可进一步分析单个医院的用票情况，按照科室、均次费用、票面支付情况等展示分析。

（3）统计查询

在统计查询模块，可根据单位实际的需求，选择对应的查询分析报表，满足用户多维度下的统计查询需要。

（五）票据查询

针对全区票据提供数据查询功能，可根据医疗机构、时间范围、票据种类、票据金额范围等多种条件提供查询功能。

运行监控

（一）系统情况一览

该模块对平台系统各接入医疗机构网络、计算资源、系统运行状态进行统计分析。提供系统情况一览表。便于用户实时掌握系统运行状态。

（二）网络监控

由于网络状态将会影响电子票据的开具和传递，系统针对各个接入医疗机构

网络状况进行定时监控，如出现故障能够实时发出提醒。

(三) 服务器资源监控

该模块实现对电子票据平台相关的服务器资源进行实时监控，获取 CPU、磁盘空间、内存等信息，通过设置的记录阈值进行监控，在超过阈值是提供报警服务。

(四) 归集监控

全方位实时的检测各个归集数据的医疗机构数据上传情况，采用图表形象的展示实时情况。便于用户能够通过监控大屏等系统实时了解数据归集情况和状态。

(五) 监控设置

该模块提供设置监控项目修改监控配置等功能。

(六) 日志查询

系统记录的各类日志，提供统一查询服务功能，能够通过各类要素进行查询。

(七) 异常报警

对系统监控的各项信息进行预警报警，通过邮件、短信等多种渠道发送监控异常的报警，提醒管理人员及时进行处置。

应用支撑

(一) 系统管理

可根据实际业务情况，提供机构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权限管理等功能。

(二) 日志管理

该模块记录系统运行信息，和用户操作信息，从而可监视系统中发生的事件，可通过其检查和审计系统事件。日志管理包括系统日志和用户行为日志。

接口改造

医院的门急诊、住院等绝大部分业务是在 HIS 业务系统完成，在医院门急诊、住院业务场景结算成功后，请求医疗电子票据管理平台提供的电子票据开具接口，自动完成电子票据开具、冲红、通知、自助打印等环节。医疗电子票据管理平台需开发与 HIS 系统的数据交换接口，实现 HIS 缴费业务数据的自动传输、电子票据的自动生成等。

其他需求

(一) 系统性能需求

(1) 系统的响应时间迅速，必须保证系统使用的高效性，系统能够支持 200 并发用户数以上，系统的日签发能力 20000 张以上。

(2) 系统为其他软件开发提供开放的数据接口，满足数据的共享和交换要求。

(3) 系统平均年故障时间少于 3 天；具有较强的灾难恢复能力，平均故障修复时间少于 12 小时。

(4) 90%界面切换响应时间 $\leq 5s$ ，其余 $\leq 10s$ 。

(5) 系统提供其他系统能兼容的、完备的数据输入、输出接口。

(6) 保证数据和系统的安全性。提供管理员身份认证机制、数据加密机制。

(7) 系统管理模块进行数据备份、日志等管理、维护。对系统所涉及到的各项应用及管理必须是可管理和维护的。

(8) 考虑到系统建设是一个循序渐进、不断扩充的过程, 系统要采用积木式结构, 组件化设计, 整体构架要考虑系统间的无缝连接, 为今后系统扩展和集成留有扩充余量。

(二) 安全需求

按照国家《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指南》(GBT 22240-2008)、《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 22239-2008)等管理规范 and 标准要求, 建设符合第三等级要求的财政电子票据管理体系和安全保障制度, 从系统、数据、管理等多个维度构建安全体系, 消除系统漏洞, 杜绝安全隐患。

(三) 查验需求

系统需符合财政部全国统一电子票据查验网站查验要求, 实现交款人全国统一查验。

包件4：区域卫生平台安全等保2.0硬件相关改造

（一）本次需采购的产品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维保要求	是否需要原厂授权
1	核心交换机	1套	3年	是
2	VPN网关	1套	3年	是
3	安全运维管理系统(堡垒机)	1套	3年	是
4	防毒墙	1套	3年	是
5	日志审计	1套	3年	是
6	数据库审计	1套	3年	是
7	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1套	3年	是
8	虚拟化防护系统	1套	3年	是
9	态势感知平台	1套	3年	是
10	探针1	2台	3年	是
11	探针2	11台	3年	是
12	门禁系统	1套	3年	否
13	安装服务	1项		

（二）具体指标参数

核心交换机

指标项	详细指标
兼容性	▲兼容现网2块48端口千兆电业务板卡，1块16端口万兆光业务板卡，1块48端口千兆光业务板卡，与现有机器做虚拟化双机捆绑，提供兼容性说明并盖章
产品架构	▲支持多级交换架构，能够配置独立的交换网板与独立的主控板，交换网板与主控板硬件槽位分离
	▲业务板卡与交换网板采用完全正交设计（槽位互相垂直），跨线卡业务流量通过正交连接器直接上交换网板，背板走线降低为零，极大规避信号衰减，具备平滑演进能力，需提供官网证明和实物正反面图片，指明槽位物理位置关系
整机性能	交换容量≥380Tbps（以官网最小值为标准） 转发能力≥70000Mpps（以官网最小值为标准）
	单槽位带宽能达到双向4T线速，需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
业务插槽数	主控槽位≥2
	交换网板槽位≥5
	业务插槽槽位≥6
接口要求	交换机本身支持千兆电口，千兆光口，万兆光口、万兆电口、25G光口、40G光口、100G光口，需要需提供官网截图及链接
以太网特性	支持 IEEE 802.1Q (VLAN)
	支持端口镜像和流镜像功能
	支持端口聚合、端口隔离、端口镜像
	支持 IEEE 802.1d (STP) /802.1w (RSTP) /802.1s (MSTP)
	支持 IEEE 802.3ad (链路聚合) 和跨板链路聚合
IPv4 路由特性	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IS-IS、BGP4 等，支持等价路由、策略路由、路由策略
IPv6 路由特性	支持 IPv6 静态路由、RIPng、OSPFv3、IS-ISv6、BGP4+等，支持 IPv6 等价路由、IPv6 策略路由、IPv6 路由策略
组播	支持 IGMP V1/V2/V3、IGMP V1/V2/V3 Snooping 支持 PIM6-DM、PIM6-SM、PIM6-SSM

访问控制	支持标准和扩展 ACL，支持基于 VLAN 的 ACL，支持双向 ACL
流量调度	支持 Diff-Serv QoS
	支持 SP, WRR, SP+WRR 等队列调度机制
	支持流量整形
	支持拥塞避免
	支持优先级标记 Mark/Remark
虚拟化	▲多虚一技术(N:1)，支持 4 框虚拟化技术，需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需提供官网配置手册截图和链接
	一虚多技术(1:N)，需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需提供官网配置手册截图和链接
网络安全一体化	▲支持硬件专业安全插卡,包括防火墙板卡、上网行为板卡、流量分析板卡等,非防火墙安全业务插卡不可采用防火墙板卡配置相应功能 license 实现,需提供官网截图及链接
有线无线一体化	▲支持 WLAN 配置,支持原生的无线 AC 功能,无需独立的 AC 板卡或带 AC 功能的接口板,即支持无线 AP 管理功,需提供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以及官网配置手册截图和链接
SDN/OPENFLOW	支持 OPENFLOW 1.3 标准
	支持多控制器 (EQUAL 模式、主备模式)
	支持多表流水线
	支持 Group table
VXLAN	支持 Meter
	▲支持 VxLAN 网关,支持基于 IPv4/IPv6 的 VxLAN 二三层互通,需提供工信部权威第三方测试报告
MPLS/VPLS	支持 L3 VPN
	支持 VLL
	支持 VLPS
	支持 MCE
安全机制	支持 Portal 认证
	支持 MAC 认证
	支持 IEEE 802.1x 和 IEEE 802.1x SERVER
	支持 AAA/Radius
	支持 SSHv1.5/SSHv2
	支持命令行采用分级保护方式,防止未授权用户的非法侵入,为不同级别的用户有不同的配置权限
系统管理	支持 IP 地址、VLAN ID、MAC 地址和端口等多种组合绑定
	支持 SNMP v1/v2/v3
	支持 sFlow 流量统计
	支持 RMON
	支持 NTP 时钟
	支持 NetStream 流量统计功能
实配	支持电源智能管理,支持 802.3az 高效节能以太网
	为了保证设备的可靠性及可扩展性,实配双主控、2 块独立交换网板,以及 1 个模块化电源模块
	配置 48 个千兆电口
	配置 48 个千兆光口 (含 24 个千兆单模模块)

VPN网关

指标项	详细指标
性能及硬件规格	理论最大 SSL 加密流量 $\geq 150\text{Mb}$ ，理论最大 SSL 并发用户数 ≥ 600 ，SSL 理论新建用户数 ≥ 60 （个/秒），设备整机理论最大吞吐量 $\geq 500\text{Mbps}$ ，设备整机理论最大并发会话数 $\geq 35\text{w}$ ，1U 架构，千兆电口 ≥ 4 个。
部署方式	支持 IPv6/IPv4 协议下的网关模式、单臂模式、主备模式、集群模式、分布式集群模式的部署
基本特性	专业 VPN 设备，采用标准 SSL、TLS 协议，同时支持 IPSec VPN、SSLVPN、PPTP VPN、L2TP VPN，非插卡或防火墙带 VPN 模块设备。
	支持对基于 HTTP、HTTPS、FileShare、DNS、H.323、SMTP、POP3、Telnet、SSH 等的所有 B/S、C/S 应用系统，支持基于 TCP、UDP、ICMP 等 IP 层以上的协议的应用，例如即时通讯、视频、语音、Ping 等服务；
	支持 PC 终端使用包括 Windows10、Windows8、Windows7、Windows Vista、Windows xp、Mac OS、Linux 等主流操作系统来登录 SSLVPN 系统，并完整支持该操作系统下的各种 IP 层以上的 B/S 和 C/S 应用； 支持 Windows、IOS、Android、塞班等操作系统的智能手机、PDA、平板电脑（PAD）等移动终端的 SSL VPN 接入； 移动端（Android、IOS）支持通过 PPTP、L2TP VPN 方式接入；
	▲产品应支持国家商用密码算法包括：SM1、SM2、SM3、SM4 算法
易用性	▲可支持个性化登录策略，在一台设备上配置不同的访问域名、IP 地址，以及不同的使用界面，实现一台设备为多个不同用户群体服务的的使用效果；
	支持单点登录功能（SSO），支持移动用户登录 VPN 后再登录内部 B/S、C/S 应用系统时不需要二次重复认证。支持针对 B/S 单点登录用户名密码加密传输，保证安全
	支持断线重连自动技术，防止用户误操作关闭浏览器导致 VPN 隧道断开；防止用户在无线网络环境下网络正常切换时 VPN 隧道断开。
终端安全	▲产品支持防中间人攻击，产品可在用户登录 SSLVPN 时智能判断存在中间人攻击行为，断开被攻击的连接，并可提示异常现象。（可提供证明材料）
	支持用户终端登录前、登陆后的安全性检测，检测范围包括：用户接入 IP、接入时间、接入线路 IP、进程、文件、注册表、操作系统、使用终端，可以检测出客户端是否安装指定的防火墙或杀毒软件。
	支持 VPN 专线功能，可配置用户在接入 SSL VPN 的同时，断开与 Internet 其他连接
权限、服务器安全	产品应具有用户/用户组细粒度的权限分配功能：可以针对被访问资源的 IP 地址、端口、提供的服务、URL 地址等进行权限控制；针对同一 B/S 资源，可对不同用户做到细致到 URL 级别的授权。
	▲支持主从认证账号绑定，必须实现 SSL VPN 账号与应用系统账号的唯一绑定，VPN 资源中的系统只能以指定账号登陆，加强身份认证，防止登录 SSL VPN 后冒名登录应用系统
身份认证	产品支持 Local DB、USB KEY、短信认证、硬件特征码、动态令牌、数字证书认证、LDAP、RADIUS、等认证方式；可针对用户/用户组设置认证方式的与、或组合，可进行用户名/密码、LDAP、USB KEY、硬件特征码、短信认证或动态令牌的五因素捆绑认证

	<p>▲支持基于硬件指纹特征的认证方式（非 MAC 地址绑定），可实现用户与终端的绑定，支持终端接入审批，仅允许审批通过的终端接入 VPN；支持用户自助审批；支持设置用户可允许接入的终端数量。</p>
	<p>支持随机验证码短信认证，可自定义所发送短信信息格式，支持用户端短信重发功能； 支持三大运营商移动、联通、电信运营商的标准的外置短信设备或 API 接口；</p>
	<p>设备内部支持自建 CA 中心，便于数字证书认证平台搭建； 支持与基于 PKI 体系的第三方 CA 进行结合认证，可根据 CA 某字段将通过 CA 认证的用户自动映射到指定用户组，方便进行权限授权配置；支持 CRL 证书撤销列表。</p>
<p>高速性</p>	<p>仅通过 SSLVPN 设备可实现资源负载均衡功能，用户接入同一资源根据权值可动态负载到多台承载服务器上；负载均衡可基于服务器性能指标、权值轮询、轮询等不同方式。</p> <p>支持 HTTP 快速传输协议，大幅优化无线环境（CDMA、GPRS、WIFI、3G）、高丢包、高延等恶劣网络环境下传输速度及效率；支持根据网络境自动选择并切换至最优的传输协议</p> <p>▲针对 B/S 资源支持 WebCache 技术，动态缓存页面元素，提高 Web 页面响应速度。支持流缓存技术，实现网关与网关、网关与移动客户端之间进行多磁盘、双向、基于分片数据包的字节流缓存加速，削减冗余数据，降低带宽压力的同时提高访问速度；支持共享流缓存功能，实现多分支网关在总部共享流缓存数据，提高流缓存效果（提供界面配置截图，并提供自主知识产权证明）</p>
<p>高管理要求</p>	<p>▲支持 15 级以上的管理员分级分权限管理，从 Admin 派生树形结构下级管理员；上级管理员可分配下级管理员享有设备配置模块权限，可管理的用户、资源、角色权限，并可限制下级管理员是否允许创建下级管理员、创建资源、创建角色；上级管理员可限制下级管理员对权限内配置享有查看或配置权限</p> <p>支持密码找回功能，当用户的密码忘记或者丢失时，可自行找回密码，减轻管理员维护压力。</p>
<p>稳定性、可扩展性</p>	<p>支持基于 Android、IOS 平台的第三方软件开发包（SDK），并实现基于 Android IOS 平台第三方应用软件（APP）代码量不超过 20 行。</p> <p>▲支持针对移动 APP 的 VPN 安全代码的自动封装，无需 APP 做任何开发改造即可实现 App 应用的安全加固（提供界面截图证明）</p>
<p>加密卡</p>	<p>数据加密和解密：支持 SM1、SM4 国家标准密码算法的 ECB 和 CBC 模式的数据加密和解密运算</p> <p>密码卡 API 接口符合《密码设备应用接口规范》标准接口规范，通用性好。同时支持 PKCS#11、JCE 等国际标准接口</p> <p>采用国家密码管理局认可的算法芯片，支持 SM1、SM4 算法；采用双 WNG 系列物理噪声源芯片保证随机数强度</p>
<p>资质证明</p>	<p>▲具备原厂商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ISO27001 认证证书，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p> <p>▲具备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p> <p>▲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技术产品安全测评证书》品类：VPN 网关，级别：EAL3+，需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厂商公章</p>

安全运维管理系统（堡垒机）

指标项		详细指标
硬件要求	硬件架构	标准 1U 机架，专用千兆多核硬件平台和安全操作系统，内存>=8G 内存，硬盘>=1TB，6 个 10/100/1000M Base-T 电口（RJ45），1 个 Console 口，双电源。授权 license 不少于 220 个
	组织	支持树形结构的不限级数分级管理；
组织结构	分组	支持在树形结构中直接展示岗位的所属组织和层级管理；
	岗位管理	支持建立临时用户，设置用户允许登录的有效时间段，到期后自动失效；
用户管理	用户批量操作	支持用户批量导入导出，批量注销、锁定、解锁。支持用户批量绑定功能角色和授权岗位；
	用户类型管理	默认新建用户类型为运维用户，并且支持用户类型的自定义；
	用户管理	支持按照柱形图方式统计查看系统中不同资源所占比例及数量；
资源管理	资源统计	支持按照柱形图方式统计查看系统中不同资源所占比例及数量；
	资源类型	Unix 资源、网络资源、windows 资源、数据库资源、C/S 资源、B/S 资源、中间件资源、大型机资源。
	资源驱动管理	支持资源的登录及改密驱动的自定义扩展，可以按照资源类型选择对应驱动，减少被管资源由于版本不同导致单点登录失败的情况。（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资源扩展属性	支持基于资源组的扩展属性自定义，根据自定义的扩展属性字段，添加资源相关属性。以便基于扩展属性进行资源筛选和授权。（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资源协议	支持 SSH、TELNET、FTP、SFTP、VNC、XWINDOW、WINDOWS 文件共享等协议。
	协议端口修改	支持修改资源的开放协议及对应协议的端口，同时支持批量资源协议端口。
从账号管理（设备账号）	资源账号上收	运维人员输入账号密码成功单点登录后，系统将自动上收账号到对应资源的账号列表。便于借助拥有资源登录权限的运维人员将资源账户进行上收。
	自动改密	支持对 unix 资源、网络资源、windows 资源、数据库资源、中间件资源进行密码变更；密码变更可以根据密码策略的要求进行变更，变更的密码符合密码策略中关于密码强度的要求。支持周期性执行改密任务。
	密码拨测计划	定期检查平台存储的设备账号密码与设备实际密码是否匹配，以便进校验密码一致性，提高设备的安全性避免密码混乱无法登陆现象发生。
授权管理	角色管理	支持自定义角色。将系统功能模块按需分配给角色，角色可按照组节点进行定义，从而实现分层分级分权的管理模式。（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岗位授权	支持在树形组织结构下直接建立岗位，基于岗位添加人员与资源进行授权关系的快速建立，方便人员，资源，授权岗位的所属关系统一展示；通过在岗位上绑定资源筛选规则，可以实现基于资源扩展属性的动态授权，拥有匹配到扩展属性规则的资源可以自动添加到岗位授权；
单点登录 SSO	WEB 方式单点登录	支持无需安装任何控件，即可基于浏览器进行 RDP、SSH、telnet、FTP/SFTP 等协议的单点登录，实现跨浏览器和跨运维客户端操作系统的运维操作；支持设置 web 登录时，运维界面添加水印功能，防止敏感信息通过截图拍照泄露。（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控件方式单点登录	具备 web 方式单点登录的同时，还支持通过安装控件，调用 mstsc、crt、xshell、putty、winscp 等运维工具进行单点登录，方便满足不同的运维人员的使用习惯（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批量运维操作	支持多个资源批量单点登录。（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快速登录	支持将成功的单点登录记录保存为历史记录，方便下次登录时直接点击历史记录一键快速登录（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身份切换代填	支持网络设备 enable 和 unix 主机 su 等身份切换的单点登录功能
	Winscp 工具登录	支持采用 winscp 工具连接 FTP、SFTP、windows 文件共享目标，并且支持大文件的断点续传。（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支持将本地 ftp 协议上传文件转换为 sftp，加密传输。
	RDP 属性修改	支持 RDP-Tcp 属性中的所有功能配置，包括加密级别为客户端兼容、低、高、符合 FIPS 标准等加密级别，修改属性后能够保证正常连接 RDP 且不影响审计。

认证管理	身份认证	自身提供证书认证服务，也可与第三方 CA、动态令牌等方式进行结合。支持组合认证，提高访问的安全性。
		支持谷歌手机动态令牌认证方式，且支持菜单模式的手机动态令牌认证。能够与其它认证方式任意结合进行组合认证；
策略管理	账号策略	支持通过账号策略来给岗位下的资源进行账号授权。同时可以通过账号策略限定用户可以登陆资源的账号。
	访问时间策略	支持设置资源被访问的时间范围和登录堡垒机的时间范围策略。
	访问地址策略	支持设置资源被访问的地址范围和登录堡垒机的地址范围策略。
	口令策略	可以配置口令长度，是否包含字母及字母的长度，是否包含数字及数字的长度，是否包含符号及符号的长度，口令时效性。口令策略还可以配置禁止包含的关键词。
	锁定策略	支持设置用户访问失败次数及被锁定时间。
	控制策略	支持字符命令的控制、FTP/SFTP 命令控制、剪切板和磁盘共享的上下行控制。
审计管理	图形审计	图形资源访问时，支持键盘、剪切板、文件传输记录，并且对图形资源的审计回放时，可以从某个键盘、剪切板、文件传输记录的指定位置开始回放。
		RDP 审计策略支持关键帧，帧间隔，录像文件压缩比等设置，以缩小录像文件大小。
		RDP 审计策略支持审计录像的画质选择，支持真彩，灰度的画质选择。
		每分钟文本文档操作录像小于 200Kb；1080p 真彩模式下视频播放产生录像每分钟小于 2M。
	实时监控	支持对 RDP 实时会话的锁定和解锁，并可以在锁定解锁时发送即时通讯消息。发现危险操作可立即进行锁定操作。（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字符审计	对字符命令方式的访问可以审计到所有交互内容，可以还原操作过程的命令输入和结果输出，并且可以高亮显示高危命令。
	数据库审计	实现数据库命令级审计，支持的数据库类型包括：Oracle、SQL Server、IBM DB2、Sybase、IBM Informix、MySQL、PostgreSQL、Tbase，不需采用数据镜像方式实现，以免增加部署的复杂性和网络负担。
		支持通过应用发布实现数据库操作的命令级审计和图形审计的双重审计效果，并支持通过按照 SQL 语句进行图形录像的定位回访功能。（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审计报表	报表支持按单次、周、月定时周期性生成，支持 word、Excel、pdf 格式，并且支持将生成报表发送到指定邮箱。
审计日志外发	审计日志可以采用 syslog 形式分类外发，至少可以分为系统类日志，内部审计日志，行为审计日志，违规命令日志，违规登录日志等。（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录像回放	支持审计录像回放时自带实时动态水印，防止录像回放时敏感信息被截图和拍照。倍速/低速播放、拖动、暂停、停止、重新播放等播放控制操作。	
系统配置	消息公告管理	系统支持管理员通过发布公告的形式，发送通知给所有运维用户，公告在设定时间范围内可以看到，过期后则删除。（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IPV4/IPV6 支持	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下的管理与运维。（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升级校验	产品具备升级包合法校验功能，只有通过厂家合法途径获得的升级包和升级包和摘要签名，才能够完成系统升级，避免升级包被篡改或者非法上传。（请提供产品界面截图）
	SNMP 协议	支持 SNMP TRAP 和 SNMP V1/V2C/V3。
	数据维护	支持配置数据与审计数据的备份与还原。
	外接存储	支持日志数据的外置存储备份，支持 NFS 和 windows 文件共享协议，远程审计存储和本地存储对审计员透明。
高可用性	HA	支持 HA 双机部署，支持数据的自动同步及特殊情况下的手动同步。
	会话保持	支持 RDP 图形协议在双机部署下的会话保持功能。
	集群部署	支持集群模式部署；支持应用发布服务器的集群部署，可以设定自动选择应用发布服务器，或者由

		用户手动指定 支持集群设备多节点数据实时同步
	分布式部署	实现公司总部与各分公司之间，组织机构分散而需要统一集中管理的问题。
资质要求	产品资质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其他	提供3年原厂质保服务，提供产品原厂商授权书和服务承诺函

防毒墙

指标项	详细指标
设备基本要求	要求采用多核架构，自研操作系统。
	提供的产品不能少于6个10/100/1000M以太网电口，2个10/100/1000M SFP模块插槽（可选配SFP光、电模块），支持万兆接口，电口均支持内置Bypass。256G SSD硬盘，可扩展4T机械硬盘，2U设备，支持冗余交流电源、支持液晶屏幕
▲性能	三层吞吐不少于18Gbps。
	最大并发不少于400万。
	每秒新建不少于15万。
防火墙功能	支持虚拟线、二层透明、三层、混合、旁路监听接入方式，适应各种网络环境需求
	提供基于源/目的IP地址、安全区、应用/应用过滤器、协议/端口、时间、用户、安全模板/模板组的精细粒度的安全访问控制
	支持基于策略的双向NAT、动态/静态NAT、端口PAT
	支持OSPF、RIP、BGP、策略路由、Vlan路由、单臂路由、反向路由、ISP路由、DHCP、DNS、Vlan Trunk
	支持链路探测，能够在每接口上以ICMP/TCP/UDP协议探测目标主机可达性，探测链路是否有效
	支持汇聚接口，支持手动绑定汇聚接口
	支持基于IPv6的访问控制，并可灵活配置
	可支持IPSEC VPN、SSL VPN、L2TP VPN
	支持账号本地认证/Radius认证/LDAP认证等
	支持HTTP、FTP、POP3、SMTP等协议的病毒查杀，支持木马病毒、蠕虫病毒、宏病毒、脚本病毒等各种病毒的查杀，支持压缩文件解码查杀。（提供截图证明）
资产风险识别	支持病毒及名称白名单
	支持资产风险识别。可根据用户指定的网络范围，通过自动、手动识别等多种方式，识别资产类型，如PC、移动设备、服务器等等资源类型。（提供截图证明）
	支持对易受攻击的系统及应用软件进行打分告警、报表分析，如操作系统版本漏洞威胁度、上网浏览器客户端漏洞威胁度等，让用户实时了解当前网络资产资源中的脆弱度。（提供截图证明）
管理功能	支持安全加固指导及实施。针对识别出的资产风险，为用户提供一键安全策略生成的功能，并可实时告警和记录入侵安全事件，形成安全事件报表和趋势图，指导用户及时做出加固防护。（提供截图证明）
	集中管理、主辅管理、分级管理支持B/S 支持带外管理（OOB）功能，可以通过专用管理口，进行引擎管理，解决远程应急管理的需求
产品资质	具备公安部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局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国家版权局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 ▲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三级）。
厂商资质	▲具备足够的信息安全服务技术实力及安全服务保障能力，获得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开发类二级）。（提供证明材料证明）
	▲具备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资质》（一级）

	▲具备针足够的风险评估服务能力，获得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颁发的一级风险评估服务资质证书。
--	--

日志审计

指标项	详细指标
工作模式	独立完成审计日志采集，不依赖于设备或系统自身的日志系统； 审计工作不影响被审计对象的性能、稳定性或日常管理流程； 审计结果存储于独立存储空间； 自身用户管理与设备或主机的管理、使用、权限无关联； 提供全中文 WEB 管理界面，无需安装任意客户端软件或插件。
硬件规格	▲10 个工作管理口(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配 2 个多模 SFP 光纤模块)), 1 个 Console 口； ▲内存：16GB，磁盘：4T*3 raid5； 双电源； 启动：默认硬盘启动 可扩展项：内存可扩展至 32GB，单个磁盘可扩展至 4T（4 个盘位），网口可扩展至 34 个（4 电 4 光、8 电、8 光、2 万兆光）。
处理性能	▲支持审计 200 个日志源； 可扩展至 450 个日志源 ▲平均处理能力（每秒日志解析能力 EPS）：9000 EPS； ▲峰值处理能力（每秒日志解析能力 EPS）：12000 EPS。
功能扩展	▲采用解决方案包上传对产品进行功能扩展，无需要代码开发（提供截图并加盖公司公章）； ▲支持 kafka 日志接收转发、大数据安全域同步、APT 沙箱报告转发等大数据联调功能，Kafka 收发支持 SSL 加密。（提供截图并加盖公司公章）； ▲支持手动或按周期自动备份系统配置，可随时对系统资产等配置进行还原操作，且自动备份周期与备份包个数可配；支持系统配置备份自动备份至远程服务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司公章）。 支持通过界面自定义字段方式实现与第三方平台的数据共享，快速满足第三方平台个性化分析和对接需求。 支持配置平台信息，包括 logo、名称及版权信息。
日志收集	支持 Syslog、SNMP Trap、HTTP、ODBC/JDBC、WMI、FTP、SFTP 协议日志收集； 支持阿里云 SLS 日志的采集。 可通过接收协议限制日志接收速率，包括 Http 接收、syslog 接收、SNMPtrap 接收、TCP 接收、WMI 接收、aliyun 接收。 支持使用代理(Agent)方式提取日志并收集，安装包支持界面下载，且安装支持可视化向导。 ▲支持对 Agent 进行统一管控，包括卸载、升级、启动及停止操作，支持将日志收集策略统一分发。 支持目前主流的网络安全设备、交换设备、路由设备、操作系统、应用系统等； 设备厂家包括但不限于：Cisco(思科)、Juniper、联想网御/网御神州、F5、华为、H3C、微软、绿盟、飞塔(Fortinet)、Foundry、天融信、启明星辰、天网、趋势、东软、Nokia、CheckPoint、Hillstone(山石)、安恒信息、珠海伟思、BEA、中国电信、安氏、帕拉迪、APC、Arbor、Clam、戴尔(Dell)、Digium、东方电子、EMC、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Eudora、Google、冠群金辰、Linksys、McAfee、Netapp、NAS(美国国家安全局)、永达、Sonicwall、Vigor、天存、西岭、Symantec(赛门铁克)、Hardened-PHP、Foundertech(方正)、三零盛安、Allot、蓝盾、IBM、金诺网安、网威、Nortel(北电)、Citrix(思杰)、Watchguard、中兴、阿帕奇、Windows 系统日志、Linux/UNIX syslog、IIS、Apache 等； 支持常见的虚拟机环境日志收集，包括 Xen、VMWare、Hyper-V 等。
日志分析	可以通过自定义配置过滤掉用户不关心的日志； 支持对收集到的重复日志进行自动聚合归并，减少日志量； 支持可由用户定义和修改的日志聚合归并逻辑规则； 支持将收集到的日志转发，当原始日志设备无法设置多个日志服务器时，可以通过本系统的日志转发功能将日志转发到其他日志存储设备； 日志支持文本方式输出给第三方平台，进行数据共享；

	<p>▲内置 5000+解析规则，支持对收集的 5000+设备类型日志进行解析（标准化、归一化），解析维度多达 200+，解析规则可以根据客户要求定制扩展；支持美观易用的思维导图模式的解析规则界面自定义</p> <p>支持解析规则性能以界面列表形式显示，可了解解析耗时、解析成功或失败次数等信息</p> <p>可对日志进行细粒度解析，解析后的日志根据具体日志包含但不限于：日期、发生时间、接收时间、设备类型、日志类型、日志来源、威胁值、源地址、目的地址、事件类型、时间范围、操作主体、操作对象、行为方式、技术动作、技术效果、攻击类型、特征类型、协议、地理信息（公网情况）；</p> <p>▲具备安全评估模型，评估模型基于设备故障、认证登录、攻击威胁、可用性、系统脆弱性等维度加权平均计算总体安全指数。安全评估模型可以显示总体评分、历史评分趋势。安全评估模型各项指标可钻取具体的评分扣分事件（提供截图并加盖公司公章）；</p> <p>▲内置设备异常、漏洞利用、横向渗透、权限提升、命令执行、可疑行为 6 大类 50+子类的安全分析场景（提供截图并加盖公司公章）；</p> <p>支持基于跨设备的多事件关联分析；</p> <p>进行关联分析的规则可定制；</p> <p>▲三维关联分析；支持通过资产、安全知识库、弱点库三个维度分析事件是否存在威胁，并形成关联事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p>
日志备份	<p>可设置日志存储备份策略。包括系统日志保存期（天）、磁盘使用率百分比等策略；</p> <p>支持日志本地备份及恢复；</p> <p>支持日志备份自动传送到远程服务器；</p> <p>支持从远程仓库恢复数据；</p> <p>支持 FTP、SAMB A、NFS 和 FILE，4 种方式的远程服务器</p>
日志查询	<p>支持 B/S 模式管理，支持 SSL 加密模式访问；</p> <p>支持按日期、时间、设备类型、日志类型、日志来源、威胁值、源地址、目的地址、事件类型、时间范围、操作对象、技术方式、技术动作、技术效果、攻击类型、地理城市等参数进行过滤查询；</p> <p>支持用任意关键字对所有事件进行高性能全文检索；</p> <p>支持可指定多个查询条件进行组合查询；</p> <p>支持将查询的条件存储为查询模版，方便再次使用；</p> <p>支持亿级的日志里根据做任意的关键字及其它的检索条件，在秒级里返回查询结果。</p>
应用性能监控 (APM)	<p>支持监控设备自身 CPU、内存、磁盘等工作运行状况；</p> <p>▲通过在目标主机上安装 Agent 程序，支持监测目标主机的 CPU 利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使用率、磁盘使用情况、流量等信息（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p> <p>支持以下对象的性能监控：</p> <p>操作系统 - Windows、Linux、Aix、FreeBSD、HP-UX/Tru64、Max OS、Sun Solaris</p> <p>数据库 - MySQL、Oracle</p> <p>应用服务器 - Weblogic、Tomcat</p> <p>Web 服务器 - Apache</p> <p>支持应用性能历史详情回溯查看；</p> <p>支持监控 Windows 操作系统以下参数：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使用率、网络发送流量、网络接收流量、网络发送接收总流量、交换区使用率、磁盘总使用率、进程数、线程数；</p> <p>支持监控 Linux 操作系统以下参数：一分钟系统负载、5 分钟系统负载、15 分钟系统负载、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使用率、网络发送流量、网络接收流量、网络发送接收总流量、交换区使用率、磁盘总使用率、进程数、线程数；</p> <p>支持监控 MySQL 以下参数：查询缓存命中率、键缓存命中率、立即获得锁数、连接数、线程数、每秒 SQL 查询数、每秒发送字节、每秒接收字节；</p> <p>支持监控 Oracle 以下参数：库缓存命中率、内存排序比率、词典缓存命中率、SGA 数据缓存命中率、重做日志缓存命中率；</p> <p>支持监控 Apache 以下参数：总访问数、写日志次数、每秒发送字节数、长连接数、关闭连接数、空闲活动数、查询 DNS 数、正在发送数、请求完成数、负载、等待连接数、总数据量、读操作数、工作线程数、空闲线程数、CPU 占用率；</p> <p>支持监控应用服务器（Tomcat、Weblogic）以下参数：活动线程数、堆内存（已</p>

	用)、守护线程数。
脆弱性管理	支持从 IBM Rational AppScan 导入资产弱点漏洞信息; 支持从安恒明鉴®Web 应用监测工具导入网站弱点漏洞信息; 支持从安恒明鉴®数据库弱点扫描器导入数据库弱点漏洞信息; 支持从 NetSparker Web 应用扫描器导入网站弱点漏洞信息; 支持从 Nessus 网络扫描器导入网络弱点漏洞信息; 支持从 OpenVAS 扫描器导入弱点漏洞信息; 内置 73000+条 CVE 漏洞数据知识库; 内置数十项符合 OWASP 的 Web 漏洞数据知识库。
地理安全系统	内置 GeoSec 地理安全子系统, 内置世界以及中国安全 GIS 地图; 支持用地理地图展示来源威胁的趋势; 支持用地理地图展示目的威胁的趋势; 支持在地理地图上标注威胁事件的发生分布; 内置 IP 地址到经纬度的转换库; 支持以地理信息类进行统计的数据报表; 支持切换 Google 地图 (需要连通互联网)。
告警功能	可预设置安全告警策略; 支持数据阈值设置, 超过阈值将产生告警; 可以通过邮件、短信和屏幕显示进行告警; 自动防止在短时间内大量发送报警信息(告警抑制); 具备报警合并和在一个时间段内抑制报警次数的能力; ▲支持磁盘空间阈值告警, 当磁盘使用率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产生并外发告警; 资产性能监控异常告警, 对于监控的资产系统资源进行监测当指定指标使用率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产生并外发告警; 资产状态监控, 当资产处于不活跃状态时可产生并外发告警; 远程仓库状态监测可告警, 当远程仓库可用性检测失败或备份包自动上传失败时可产生并外发告警(提供截图并加盖公司公章)。
综合查询及报表管理	内置合规性报表 1000+种; 内置 SOX、ISO27001、WEB 安全等解决方案包; 内置完善的等级保护合规报表; 内置综合性自动化审计报告; 支持用户自定义报表; 自定义的报表支持多个统计维度的数据集. 合; 支持报表导出为 PDF 和 Word 格式文件。
用户管理	根据三权分立的原则和要求进行职、权分离, 对系统本身进行分角色定义, 如管理员只负责完成设备的初始配置, 规则配置员只负责审计规则的建立, 审计员只负责查看相关的审计结果及告警内容; 日志员只负责完成对系统本身的用户操作日志管理; 系统自带自身管理日志; ▲用户支持双因子认证登录, 双因子认证令牌支持绑定至具体用户 (提供截图并加盖公司公章); 提供一键式故障排除功能; 提供自助式的升级接口, 支持对产品升级、规则升级。
资产管理	注册用户资产时, 提供自动发现识别能力; 资产拓扑支持按照实际的用户环境进行编辑发布并可以和资产进行绑定, 拓扑可以显示资产采集的事件数量被采集资产的状态等信息
部署方式	支持分布式部署, 支持页面一键添加子节点, 自动进行绑定添加, 采集器可以选择同步日志范围, 按需转发数据 支持集中式管理和升级模式; 支持分级管理模式; 采用 B/S 架构操作方式, 无需客户端安装。
售后服务支持	提供 3 年免费升级维护; 提供 24 小时支持热线;

数据库审计系统

功能指标	指标要求
产品规格	▲2U, 6GE 电, 4 千兆光, 双电源, 6TB 硬盘, 峰值处理能力不低于 520Mbps 10 分钟稳定单向峰值 SQL 处理能力不低于 160000 条/秒 持续实时 SQL 处理能力不低于 14000 条/秒
数据库类型	▲支持 ORACLE、MYSQL、MSSQL、SYBASE、DB2、达梦 6/7、人大金仓、神州通用、INFORMIX、PostgreSQL、Gbase、Hive、MongoDB、Redis、TeraData、cache、Kafka、ElasticSearch、HANA、MariaDB、Hbase、HDFS 等多种数据库类型； 支持 OCI/JDBC/OLEDB/ODBC 等常见协议。
数据库实例数	不限制数据库实例数。
防护手段	支持日志的风险等级自定义。
规则条件	▲客户端 IP、源应用程序、主机名、系统用户名、客户端端口、客户端 MAC、数据库用户名、数据库 IP、列、数据库、操作对象、操作对象类别、操作类型、SQL 关键字、SQL 模式、SQL 结果内容、执行时长、删除行数、响应状态等。
全局参数	支持全局参数配置, 方便不同策略引用, 可以配置的参数有: 客户端 IP 集、源应用程序集、系统用户名、主机名、数据库用户集、表组集、存储过程集、数据库列集、SQL 关键字组集、数据库用户组集。
策略管理	支持策略的添加、删除、导入、导出。
内置规则	支持内置高风险规则, 防范维护人员执行 no where 删除、truncate table 等合法的授权的高危操作检测。
默认全记录	支持默认情况下全部记录的规则。
超级白名单	▲支持数据库连接工具白名单功能, 自动忽略数据库连接工具访问数据库的默认操作。
默认高风险规则	支持内置高风险操作特征规则, 包含: 清表 (delete no where、truncate table)、删表 (drop table)、提权 (alter、grant)。
数据库自动发现	支持通过监控网络流量自动发现未审计数据库。
SQL 注入	支持基于 CVE 的 SQL 注入漏洞检测, 其中 Oracle 特征不少于 470 个。
缓冲区溢出检测防护	支持特征方式的缓冲区溢出检测规则。
日志内容	日志内容能够详尽的显示访问行为发生的具体特征, 具体信息包括: 访问的时间、访问客户端 IP、客户端 MAC、客户端操作系统主机名、客户端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端口号、客户端连接工具名、数据库用户名、数据库 IP、数据库 MAC、数据库实例、表、列、操作类型、SQL 内容、SQL 结果内容、执行时间 (毫秒)、响应状态、影响行数、查询返回行、匹配的策略、风险等级。
解析能力	支持双向审计、Oracle 变量绑定审计。
日志模糊化	支持日志模糊化处理, 保护访问数据安全。
日志查询	按访问的时间查询; 按访问源查询: 访问客户端 IP、客户端 MAC、客户端操作系统主机名、客户端操作系统用户名、客户端连接工具名、数据库用户名; 按访问的目标查询: 数据库 IP、数据库 MAC、数据库实例、表、列等; 按操作类型查询; 按 SQL 内容查询; 按匹配的策略查询; 按风险等级查询。
日志检索	支持检索条件保存功能; 支持检索结果导出, 导出文件格式 PDF、EXCEL、WORD。
会话回放	支持会话回放功能, 还原用户的访问行为。
用户行为轨迹分析	以曲线连接多点的形式展示用户的访问来源、目标、操作的轨迹; 支持轨迹定位到具体日志信息。
流量监控	支持实时的网络流量监控; 支持实时/历史的入库日志流量监控。
告警查询	支持以相同的规则进行告警日志汇总显示; 支持以引擎的方式对告警日志进行汇总显示; 支持以风险等级、匹配的策略、时间、其他操作条件对告警日志进行查询。
告警方式	支持告警日志外发至第三方日志平台, 外发格式有 SYSLOG、SNMP、FTP、EMAIL。
告警策略	支持自定义告警的等险等级, 包括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三个等级。

告警处理	支持对误报的告警日志进行处理，包括加入 SQL 注入例外、禁用 SQL 注入规则。
攻击趋势	支持以柱状图的形式显示风险趋势。
访问来源趋势	支持以柱状图的形式显示访问来源趋势。
事件排名	支持以柱状图的形式显示事件（策略命中计数）排名。
实时报表	支持系统内置报表模板形式的实时统计分析。
	支持可以根据需要再使用内置模板的情况下，设置检索条件进行实时统计分析。
	支持的检索条件与日志检索相同细颗粒度的检索条件。
	支持的内置报表模板，可以从来源分析、执行时长分析、操作类型分析、特权操作、登录情况等维度展示数据库的访问情况。
定时报表	支持系统内置模板的定时报表；
	支持定时报表可以通过邮件形式外发；
	支持定时报表可以按照周期时间生成后发送；
自定义报表	支持自定义报表；
运维审计	支持类型：TELNET、POP3、SMTP、IMAP、FTP、SSH、VNC 等主流协议的运维审计
漏洞扫描	支持类型：ORACLE、MSSQL、SYBASE、DB2、达梦 7、INFORMIX
状态监控	支持类型：ORACLE、MYSQL、MSSQL、SYBASE、DB2、达梦 7；
敏感发现	支持类型：ORACLE、MYSQL、MSSQL、SYBASE、DB2、达梦、神州通用、INFORMIX、PostgreSQL、Gbase、Hive、MongoDB、Redis、cache、Kafka、MariaDB、
旁路模式	支持以交换机镜像方式对数据库进行审计分析。
OS 探针	支持以旁路情况下，在数据库服务器上、应用服务器上部署探针的方式对数据库进行审计。
探针集管	支持多探针（Agent），自动部署、统一配置、集中管理及监控。
双因子认证	支持对登录审计系统的用户进行双因子认证。
角色管理	支持三权分立的内置用户设置，不同用户负责产品不同模块的配置与使用；
	默认管理员可以根据自身的权限对新增用户进行授权；
	授权范围包括自身角色下的所有功能页面； 可以针对某些功能页面进行授权。
备份还原	支持审计日志的全量备份；
	支持的备份方式有：手工备份、定时自动备份、自动远程备份；
	支持手工方式还原；
	支持备份文件手工清理。
配置管理	支持系统时间手工、自动与 NTP 服务器同步，保证审计日志时间准确性；
	支持接口配置、用户登录安全管理等。
升级	支持页面方式进行升级；
	支持不丢失配置情况下升级。
系统诊断	支持系统能够自动对审计进程、解析进程、存储进程、检索进程进行监控，方便用户排除故障。
磁盘使用率监控	支持磁盘使用率监控，当磁盘使用率达到预定的阈值时，页面弹框提示管理员。
系统状态监控	支持系统 CPU、内存、网络吞吐率、磁盘的使用率监控，支持磁盘的读写速率监控。
系统告警	支持系统 CPU、磁盘使用率超限告警。
系统磁盘清理	当磁盘使用率达到预定的阈值时，系统停止记录日志或者覆盖以前的记录。

终端安全管理系统

指标项	详细指标	
基础管理	服务器部署	管理端支持 LINUX、CENTOS7.0 以上版本操作系统及 docker 环境部署
	客户端部署	客户端支持部署在 Windows XP_SP2 及以上/Windows Vista/Windows 7/Windows 8/Windows 10 操作系统
		客户端支持部署在 Windows Server 2003SP2/2008 SP2/2012/2016/2019 操作系统
		客户端支持部署在 Red Hat Linux 5.4/5.6/6.8 /CentOS 7.0 以上操作系统
		支持 web 安装、离线包安装、域安装、邮件、OA 等通讯方式通知给终端用户
	系统管理	管理端采用 B/S 架构管理端，具备设备分组管理、策略制定下发、全网健康状况监测、统一杀毒、统一漏洞修复、终端软件管理以及日志报表统计功能
	终端信息	支持首页展示全网安全状态，未处理风险病毒和漏洞任务，服务器资源状况、终端概况、漏洞修复趋势图、病毒查杀趋势图、终端系统品牌、终端品牌、终端浏览器型号、安全动态等信息
		支持展示授权数量、授权期限、接入终端数量，支持展示离线在线终端饼状图，支持详情展示终端详细信息 按平台统计及管理每个模块的终端授权使用数量，通过授权文件指定功能模块的开始、结束时间，授权数量，过期的授权
	任务管理	支持按照终端任务完成百分比判断是否正常执行管理员下发任务
		支持管理员取消下发的任务，避免终端上线后继续执行此任务
	终端管理	支持终端密码保护，管理员设置终端防卸载，防退出密码，当终端退出或卸载时需要输入正确的密码才可以进行下一步，
	分组管理	支持 IP 自动分组，通过给分组设置固定的 IP 地址或 IP 地址范围，当终端首次连接到系统后，会自动进入到符合 IP 规则的分组中。
	账号管理	支持重置账号、停用账号和支持账号权限划分：权限划分包括超级管理员、普通管理员、账户管理员、审计管理员，支持定义页面操作权限
	升级管理	支持通过升级工具同步内网服务器上的主程序、病毒库、补丁库、补丁文件等数据
	策略管理	支持分组策略，每个分组都可为分组内所有终端统一配置策略生效，当终端进入这个分组内且没有配置单点策略时将执行此分组策略
		支持全局策略，全局策略生效针对终端，且终端没有配置单点策略和分组策略的情况下按照全局策略生效。
		支持平台策略，不同系统平台策略设置匹配的支持的策略，策略数量和内容均不同。
		支持约束策略，约束策略即超级管理员设置不允许修改的策略时，即可对禁止修改的策略进行锁定，此时其他管理员则不可针对此项策略进行修改，只能执行此策略。
	支持锁定策略，锁定一项策略后，该项策略将不能再被终端用户修改。	
数据联动	支持通过服务将当前系统部分数据发送到 syslog 服务器（病毒查杀，漏洞修复，系统修复，安全防护，违规外联等）	
安全消息推送	支持对全网终端或者指定终端进行消息推送，支持选择发布时间为开机显示或者周期显示；支持实时消息通知和定时消息通知	
终端连接策略	支持离线超过设置天数后，控制中心将自动删除离线终端。	
数据恢复与备份	支持自动备份功能，配置数据库备份路径，可手动备份数据库，恢复备份的数据库	
产品信息	支持查看产品基本信息、版本信息等	
杀毒管理	病毒扫描	支持快速扫描，快速对终端系统目录，启动项，注册表，内存，易感染区等进行扫描，扫描范围固定，时间短。快速检查终端是否存在常见病毒。
		支持全盘扫描，对终端全部路径进行文件扫描，确定终端是否存在病毒。
		支持强力扫描，可限制扫描模式为快速扫描或者全盘扫描，或自定义一个路径进行扫描，同时能够忽略终端本地加白信任的文件或路径进行扫描。
		支持系统修复，可扫描系统注册表、IE 设置、远程桌面启用、桌面快捷方式等的设置是否安全，是否被木马感染或破坏。同时管理员能够进行批量修复。管理员也可以进行信任管理。

		▲支持产品在断网状态下具备不依赖病毒库特征的情况下对未知病毒查杀的能力（提供2个以上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受理证明）
	扫描策略	支持防感染模式，当扫描到感染型病毒时，自动进入防感染模式，重新开始全盘扫描并阻止恶意样本反复感染文件 支持扫描压缩包设置，设置压缩包的扫描层数，最大扫描压缩包的大小 支持病毒扫描资源占用配置，速度最快将不限制扫描时CPU资源的占用，程序进行动态自行调整，最快完成扫描。性能最佳表明CPU资源低占用扫描，扫描时间会稍微长。 支持定时杀毒，管理员能够配置两种扫描类型即快速扫描，全盘扫描，配置扫描频率每天的时间，每周的时间或每月的时间点进行定时扫描任务。终端将在此时间点达到时自动后台执行扫描计划。 支持保护等级的设置，管理员能设置对文件监控级别的高低 支持信任区管理，管理员能够批量对企业内部的终端按照分组或单独终端配置其信任的白名单文件或路径，白名单的扩展名，白名单的指纹信息。
	Linux 服务器防病毒	支持Linux服务器病毒扫描查杀
	病毒恢复区	支持隔离区病毒的恢复，快速、批量恢复企业内部被误杀的文件，可对终端被隔离的文件进行指定时间段、文件路径、文件名的危险文件进行恢复到原路径；
	查杀报表	支持按照自定义的日期展示病毒处理结果，包含饼状图、趋势图，病毒最多终端TOP10、感染终端最多病毒TOP10 支持按终端查看数据，支持自定义日期和终端名称查看最后扫描任务时间、终端名称、IP、病毒检出数量等信息；支持按病毒查看数据，支持自定义日期和病毒名称查看病毒名称、检出数量、成功清除数量、未处理数量； 支持自定义日期、计算机名称和病毒名称、处理成功和失败选项展示日志详情，日志包含检出时间、计算机名称、IP地址、病毒名称、处理结果；报表可导出
	主动防御	支持系统防护体系，包括网络安全防护、摄像头防护、文件系统防护、驱动防护、进程防护、注册表防护、系统安全防护、核晶防护、区块链防火墙 支持浏览器防护体系，包括网页安全防护、网购安全防护、搜索安全防护、邮件安全防护、上网首页防护锁定URL、锁定IE、Edge、360浏览器、锁定其他浏览器 支持入口防护体系，包括DNS安全防护、聊天安全防护、下载安全防护、U盘安全防护、黑客入侵防护、局域网防护 支持上网防护体系，包括Steam盗号防护、文档防护 支持利用CPU的虚拟化机制，增强64位系统的安全防护（核晶防护） 支持自我保护功能，防止程序自身被其他文件破坏或篡改 支持对系统桌面进行监控，防止恶意木马等在桌面篡改新建快捷方式，对桌面内容进行隐藏等 支持拦截伪装成输入法的木马程序或者利用输入法启动的木马程序 支持自动监控IM传输文件、网站地址的安全性检测 针对服务器系统，具备远程登录保护功能，加强对黑客远程弱口令扫描防护 产品具备主动防御技术（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受理证明）
	其他设置	支持未知样本鉴定，将样本特征提交到云安全中心，由云端进行鉴定，能够帮助终端快速拦截恶意样本、钓鱼和挂马网站
漏洞管理	补丁运维	支持自动修复，可自动选取合适时间修复漏洞，支持将全网终端划分到多个时间段依次打补丁，避免集中下载补丁，造成网络干路拥塞 支持管理员统一强制卸载全网或者分组或者单台终端的多个补丁。 支持补丁排除列表，在排除列表内的漏洞补丁不会被修复，用于排查有问题的补丁。 支持补丁包含列表，策略只会修复既在包含列表内又符合漏洞级别和漏洞类型的漏洞，自动忽略包含列表之外的漏洞补丁。 支持按操作系统版本修复漏洞，可精细配置按照操作系统版本修复漏洞。 支持按office版本修复漏洞，支持精细配置office版本修复漏洞 支持按照漏洞级别（高危漏洞、可选的高危）修复漏洞 支持终端用户手动修复，终端可视化界面，支持终端用户主动修漏洞。

		支持升级配置用户友好度功能，支持关闭 Windows update，避免终端安装了有问题的补丁，影响办公。支持补丁安装完成后提示重启/自动重启（使补丁及时生效），支持提醒一次/间隔提醒/自动重启/规定时间段内自动重启
	停服系统	支持针对已经停服的系统（包含 winxp、win7、server2003、server2008 等后续停服的系统），给出升级建议，管理员可以根据建议升级系统，避免被漏洞利用攻击 支持统计已停止更新服务操作系统的数量，并可查看操作系统终端详情
	漏洞发现能力	要求产品生产厂商具备面向微软官方级别漏洞发现能力
	蓝屏修复	支持漏洞蓝屏修复功能，当安装系统补丁出现蓝屏时，可快速修复系统
	漏洞报表	支持按照自定义的日期展示漏洞处理结果，包含饼状图、趋势图，漏洞最多终端 TOP10、影响终端最多漏洞 TOP10 支持按终端查看数据，支持自定义日期和终端名称查看最后扫描任务时间；支持按漏洞查看数据，支持自定义日期查看补丁 ID 补丁类型、检出量、尚未修复和修复成功数量；支持自定义日期、计算机名称和补丁类型、处理结果选项展示日志详情，日志包含检出时间、计算机名称、IP 地址、补丁 ID、类型、处理结果；报表可导出
	热补丁	要求产品生产厂商具备微软热补丁修复功能
网络防护	网络攻击防护	支持本地端口控制，双向禁止外来机器访问终端本机端口 支持 IP 阻止列表，可以禁止访问的 IP 添加至设置，阻止该 IP 对全网终端访问攻击。 支持 DNS 阻止列表，可添加禁止访问的 DNS 地址，阻止通过指定 DNS 进行攻击。 支持统一配置终端网卡 dns 地址
桌面管理	系统修复	支持对系统漏洞修复的情况进行统计，包括未修复、已修复、已忽略的统计
	违规外联	支持 ipmac 绑定，网卡控制禁止修改 IP、mac 地址
		支持违规外联探测，包含 tcp、ping、解析域名等探测方式、可自定义设置探测频率，探测地址探测出违规外联后产生告警数据上报到控制台
		支持互联网出口探测，探测终端互联网出口地址
	桌面远程控制	支持对终端进行远程操作，终端确认模式
		支持长连接策略，加快远程建立速度。
	桌面加固	支持终端密码按照最小长度，最大使用期限、强制密码历史、是否启用密码复杂度、guest 账号是否禁用等要求设置，
		支持终端自定义账号锁定阈值设置、账号锁定时间设置
		支持终端账户策略设置，包含是否允许提升权限、是否允许增加删除账号
		支持自定义设置弱密码库，检查全网终端当前登录账号是否弱密码
支持屏幕保护，是否开启屏保、恢复时是否密码验证、等待时间、屏保文件上传		
支持在桌面壁纸上显示计算机基本信息，在终端原有壁纸的基础上，支持将终端资产信息如计算机名称、IP、mac、手机、工号、使用人等信息在桌面背景显示。		
违规报表	支持按照自定义的日期展示违规数据，包含检出时间、计算机名称、MAC 地址、IP、探测类型、处置结果等	
硬件管理	支持终端硬件信息的查看，包括在线状态/计算机名称/IP/CPU/内存/硬盘/主板/显卡/网卡/声卡/显示器/SN 码/本次开机时间/上次关机时间/变更记录，并支持查看变更的具体信息，支持硬件变动告警，支持 SN 号收集	
	支持查看终端变更的具体信息，包括在线状态/计算机名/IP/MAC 地址/变更类型/变更项目/原配置/新配置/变更时间	
资产登记	支持对全网资产进行登记，包括计算机名/IP 地址/上报时间/资产类型/资产用途/归属部门/使用人/手机/邮箱等信息	
	支持通过资产重新登记，周期上报资产信息	

私有云 服务	▲本地云查 服务（服务 端）	支持连接私有云和公有云进行样本的鉴定，并且公有云特征库超过 280 亿
		具备国产化自主研发机器学习的恶意程序检测引擎（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受理证明）
	云查询 配置	支持根据用户部署模式可配置云查询引擎的鉴定模式，支持终端直接连接到公有云查询，终端通过控制中心连接到公有云查询，终端连接到鉴定中心查询，终端通过代理服务器连接到公有云端查询。
	文件黑 白名单	支持管理员进行自定义上传，将获取上传文件的指纹信息加入白名单和黑名单中，当终端扫描白名单指纹时将自动放行，扫描黑名单指纹时将自动隔离 支持文件鉴定是否被误杀
产品资质		1、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网络产品（一级品）资质证书
		3、提供国家计算机病毒应急处理中心提供的检验报告
公司资质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一级）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信息安全风险评估（一级）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信息安全应急处理（一级）

虚拟化防护系统

	指标项	详细指标
总体要求	管理架构要求	采用 B/S 架构设计，管理控制中心高度集成化，无需额外安装或外接数据库即可实现日志存储和分析展示；
	统一部署要求	对 Windows 类、Linux 类操作系统，物理服务器、虚拟机具备相同的防护模式；
	统一管理要求	通过统一的管理控制台对多个虚拟化主机、集群和资源池的安全产品进行安全管理操作；
	分布式架构要求	采用分布式的控制中心，可以横向扩展，以支持企业大规模云主机安全管理需求。
	应急服务能力	必须为国家级网络安全应急服务支撑单位，提供证明文件。
	具备信创资质	厂商具有麒麟 v10 虚拟化平台和操作系统 v10 互认证书，飞腾芯片互认证书
	软著资质	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证书》
	具备销售许可证	产品应具备公安部颁发的“虚拟化安全防护”品类销售许可证
产品功能	服务端部署	服务端支持 centos 7.6 及以上，麒麟 v10 等操作系统部署
		服务端支持 x86 和 arm 架构芯片环境部署
		服务端支持多节点部署满足上千台 agent 同时并发的高可用需求
	客户端部署	客户端支持 linux centos5.3 及以上，ubuntu14.4 及以上，windows 2008 及以上，redhat 7.3 及以上，麒麟 v10 和 spl 等操作系统，麒麟 v10 虚拟化平台
		客户端支持 x86 和 arm 架构芯片环境部署
		客户端部署支持脚本和安装包两种部署方式
	服务端升级	支持从公网服务器自动下载最新安装包/手动上传最新安装包，更新服务端至最新版本
	客户端手动升级	支持离线上传 agent 升级包、病毒库、规则库，手动对 agent 下发升级任务更新至最新版本
	客户端自动升级	支持从公网服务器自动下载最新安装包，并且设置定时自动升级时间和主机范围
	数据转发	支持 syslog 协议转发指定功能（病毒查杀、主机防火墙、websHELL 扫描、网络入侵检测）的日志
	agent 连接策略	agent 与服务端失联一天后会自动停止机器上运行的所有功能
	资产信息采集	agent 会支持自动采集和清点机器信息，包括主机上的 ip、内存、cpu、设备型号、活跃进程、运行软件等信息
	资产登记	支持用户自定义 agent 业务信息，包括分组、标签、所处机房地址、机房负责人、联系方式、资产重要等级等等。
	消息通知	支持对授权过期、隔离区已满等告警时间进行系统消息推送，用户可以从系统消息点击进入批量处理页面快速处理消息
	版本信息查看	支持查看系统服务端版本，客户端主程序、病毒库、规则库等版本号
	定时任务	支持对病毒快速扫描、全盘扫描、websHELL 扫描等任务设置定时扫描规则，设置周期扫描频率和时间
账户管理	支持对账户进行功能权限，操作权限和主机权限的分配，并对账户的登录邮箱、账户名、联系方式等支持修改	
病毒查杀	产品除支持一般性病毒木马查杀外，还应支持例如：宏病毒、敲诈勒索软件病毒、注册表病毒、间谍软件、僵尸远程软件等特定恶意文件的查杀；	

	产品支持快速扫描，对虚拟机进行快速病毒可疑文件检查。
	支持全盘扫描，对所有路径进行全面的可疑文件检查。
	支持自定义扫描，对指定扫描路径立面的文件进行病毒扫描。
	产品应支持不少于三种病毒查杀引擎，应支持多扫描方式，预置快速扫描、全盘扫描和个性化扫描功能，提供实时主动防护功能；
	▲支持产品在断网状态下具备不依赖病毒特征库的情况下对未知病毒的查杀能力；
扫描策略	支持对每台机器灵活配置不同策略。
	支持设置定时杀毒任务，每日/周/月 固定时间点自动指定杀毒任务，不用人工实时下发杀毒任务
	产品支持对主机进行实时防护，智能监控文件所有变化，实时防护和拦截病毒和木马。
	策略支持配置扫描资源占用配置，可以配置速度最快、平衡和资源占用率低三种模式，满足不同安全程度的需求。
	策略支持配置扫描压缩包设置，设置压缩包扫描层数，和压缩包大小。
	策略支持配置默认病毒处理方式，自动隔离或者仅上报。
	策略支持配置每台机器隔离区大小和保存文件时效。
病毒处理	支持查看和处理所有历史病毒扫描结果数据。
	▲支持批量处理同一种病毒或者后门感染的多台主机；
杀毒风暴控制	支持对不同平台主机进行杀毒风暴控制，设置统一宿主机允许多少台机器同时执行杀毒阈值，避免同一时间大量机器同时杀毒抢占宿主机资源造成宿主机拥堵。
白名单设置	产品应支持对文件扩展名、文件、目录和文件 MD5 进行信任操作，以降低误杀概率和提高查杀效率。
黑名单设置	支持对文件扩展名、文件、目录和文件 MD5 进行信任操作，以应对新型病毒。
	支持对黑名单标记病毒名，以便追踪和回溯病毒对系统的攻击详情。
灵活配置策略	支持对不同主机配置不同策略，且设置了单台主机 IDS 开关，可以灵活配置主机 IDS 功能开关
检测日志聚合	支持对统一主机的攻击事件聚合，可以查看同一台主机不同攻击事件的发生时间以及同一事件多次的发生时间
强大的 IDS 规则库	包含了国内外十多种攻击事件分类，四千多条 IDS 规则
性能可靠	一个 IDS 实例能检测数千兆流量，且资源占用率低、运行稳定
文件版 webshell 检测	支持检测每个文件是否为可疑后门，并可以对后门进行清除操作
内存版本 webshell 检测	▲支持在内存中对 JSP 和 PHP 类型的无文件 webshell 进行检测，发现隐蔽性极高的远程控制 webshell
灵活配置策略	支持对不同主机配置不同策略，批量配置降低配置的冗余
策略配置	支持模版规则和单机规则，编辑模板规则，修改可以批量同步到所有应用的主机，单机规则只影响单台机器。
优先级	支持对防火墙规则配置 5 级优先级，满足不同防火墙规则配置优先级的需求。
统一管理	支持在云甲系统上统一对 windows 和 linux 操作系统下发防火墙规则，并管理这些规则。

态势感知平台

指标项		详细指标
硬件及性能指标		▲平台存储容量≥21TB；内存≥96G；接口数量：千兆电口≥4个，千兆光口≥2个；串口≥1个、USB口≥4个；规格：2U；冗余电源。
全网安全态势大屏可视	大屏展示	支持不同安全视角展示15个独立的大屏展示功能，包括全网安全态势感知大屏、资产态势大屏等。 ▲支持实时告警、大屏轮播，可自定义播放顺序。（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全网安全态势感知大屏	支持全局总览整体安全态势，包括事前资产态势、脆弱性态势，事中攻击态势，以及事后安全事件态势等，支持以安全域的视角直观地看清风险所在区域，支持页面跳转到对应态势大屏。
	脆弱性态势大屏	▲支持大屏展示业务脆弱性风险指数，统计展示漏洞、弱密码、明文传输、配置风险的数量，同时可展示服务器总览、脆弱性资产TOP5、实时脆弱性监测、漏洞风险态势、漏洞类型TOP5、高危漏洞TOP5等，可支持设置不同风险等级决定展示内容（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分支安全态势大屏	▲支持多资产组织单位场景下，直观地、全局地监控各资产组织的安全态势，包括整体资产访问关系图，访问关系按照红、蓝区分异常和正常访问，资产组异常可高亮显示并给出风险等级，支持资产组织风险状况总览显示、整体危害预测、最近30天改进之星等，支持设置模式、地图区域、访问线条决定展示内容（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横向访问监控大屏	支持内部横向正常访问的大屏可视，看清内部业务、终端之间的正常访问关系。包括服务器、终端的整体访问关系图、实时访问监控、被访问最多的服务器TOP5、最活跃的终端TOP5、应用TOP5等，可支持设置资产组织、显示范围决定展示内容。
资产管理	分支权限管理	支持总部管理员查看全局的安全信息，支持页面跳转各个分支的独立管理页面。 ▲支持自定义分支管理权限，分支管理员具备独立的管理页面，只能管理和查看所属分支的业务和终端资产的安全信息且具备完整的功能展示。（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	▲支持资产多级分支管理，最多可至15级分支，支持资产全生命周期自动管理，包括资产自动发现、多级资产、资产入库审核、资产离线风险识别、资产退库、资产数据更新，责任人管理机制等。（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资产发现	支持通过主动发送微量包的扫描方式探测潜在的服务器（影子资产）以及学习服务器的基础信息，资产指纹信息包括资产类型、端口、操作系统、mac地址、主机名等。 支持跨三层取mac地址，识别资产mac地址，并能够解决不同资产IP冲突问题，以及DHCP场景IP变更的问题。
脆弱性管理	弱密码检测	▲弱密码检测技术基于机器学习（无监督自我学习）提取登录成功的特征，支持自定义WEB登录规则，可设置判定成功规则、判定失败规则。（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漏洞分析	▲支持流量实时识别漏洞分析，漏洞分析类型包含配置错误漏洞、OpenSSH漏洞、OpenLDAP等操作系统、数据库、Web应用等，页面上支持展示业务脆弱性风险分布、漏洞类型分析、漏洞态势与危害和处置建议，并支持导出脆弱性感知报告。（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威胁检测	Webshell检测	具备基于AI的webshell通信流量检测，可检出加密（如冰蝎）的通信流量，具备650+webshell规则检测，且覆盖webshell整个攻击阶段检测，包括webshell上传点探测、webshell上传下载、webshell通信。
	事后异常行为检测	具备元数据行为分析引擎：httpflow、dnsflow、adflow、icmpflow、maillflow等，通过异常行为分析，结合各类机器学习算法完成未知威胁检测。包括：内网穿透、代理、远控、隧道、反弹shell等事后检测场景。
	挖矿专项检测	▲支持挖矿专项检测页面，具备挖矿攻击事前、事中和事后全链路的检测分析能力，综合运用威胁情报、IPS特征规则和行为关联分析技术，如检测发现文件传输（上传下载）阶段的异常，对挖矿早期的准备动作即告警。（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威胁情报关联分析	支持230+情报源，DNS信誉库总量超过2000万，其中黑名单100万，URL

		信誉库总量超过 1 亿，其中 URL 分类库 3000 万，文件样本库总量超过 10 亿，每日新增 200 万。拥有国内领先的企业级域名信誉库，拥有国内最全最准确的 URL 分类库。支持威胁情报关联分析，内置威胁情报数量不少于 160W。（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文件威胁分析	▲文件威胁分析支持平台内置的静态文件检测引擎、AI 智能引擎、SAVE 查杀引擎、webshellkiller 引擎，利用 LSA, AutoEncoder, LogicRegression, SVM, 随机森林, XGBoost 等多种机器学习算法组合进行综合研判。支持采用 AI 技术针对无文件落地的恶意脚本进行检测。（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邮件威胁分析	支持针对政企邮件混淆宏病毒威胁检测，可通过不断下钻的特征向量提取和聚类算法有效检出邮件威胁。支持对 smtp、imap、pop3、webmail 等邮件协议审计，提取邮件正文和附件中的流量，并对邮件附件、正文链接、邮件行为、发件人等多维度进行规则和机器学习检测，从而识别出钓鱼邮件、病毒邮件、垃圾邮件、鱼叉式钓鱼等恶意邮件。
	第三方日志关联分析 可视	▲支持日志关联分析结果的可视化展示。包括数据分布、安全事件趋势图、关联规则告警趋势图、接入设备概况等，可提供每一台设备专项分析的页面。如防火墙外部攻击场景分析、VPN 账号异常场景分析、Windows 服务器主机异常场景分析等，通过设备专项页面针对每一台设备安全情况深度专业化分析。（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日志检索	支持安全检测日志、审计日志、第三方日志存储；日志类型包括漏洞利用攻击、网站攻击、僵尸网络、业务弱点、DOS 攻击、邮件安全、文件安全、网络流量、DNS、HTTP、用户、数据库、文件审计、POP3、SMTP、IMAP、LDAP、FTP、Telnet 等。
	主机行为 EBA 分析	支持利用 EBA 技术进行资产的行为分析，对这些对象进行持续的学习和行为画像构建，以基线画像的形式检测异于基线的异常行为作为入口点，结合以降维、聚类、决策树为主的计算处理模型发现异常用户/资产行为。共含有 19 种异常行为学习模型；并支持用户对 EBA 基线进行自定义调整，优化模型。
处置中心	告警消减	支持多维度模糊聚类算法将大量外部攻击日志聚合成少量攻击事件，聚合维度包括攻击 IP、攻击地址、攻击目标和目标手法。
	联动处置	安全事件支持与同品牌防火墙、终端安全响应系统联动封锁、访问控制，安全事件支持与终端安全响应系统联动一键查杀、进程取证。
报表中心	全网安全态势报告	▲可快速生成月度、季度、年度 PPT 报表，包含网络安全整体解读、网络安全风险详情、告警及事件响应盘点等，帮助用户高效汇报，体现安全工作价值。（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告警推送	告警方式支持邮件告警、短信、微信告警方式。
应用中心	合规自检工具	▲支持已合规基线管控业务安全，实时监测等保差距项和高风险项，避免策略变更导致不合规，有效应对网监不定期抽查和复测场景。（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资质	产品资质	要求具备公安颁发的安全管理平台销售许可证，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要求具备 ISCCC 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厂商资质	厂商应是国家互联网应急中心网络安全应急服务国家级支撑单位；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厂商需是中国反网络病毒联盟 ANVA 成员单位；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厂商为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共享平台 CNVD 用户组成员，提供 CNVD 官网截图证明并加盖厂商公章。		

探针1

指标项	详细指标
部署要求	▲与所投态势感知平台为同一品牌，支持多台探针部署于用户网络的不同位置并将数据传输到同一套分析平台。
硬件及性能指标	▲规格：1U；内存≥8G；电源：单电源；接口：千兆电口≥6，千兆光口 SFP ≥2；吞吐性能≥1Gbps。
部署模式	旁路部署，支持探针接入多个镜像口，每个接口相互独立且不影响
资产发现	具备主动发送少量探测报文，发现潜在的服务器（影子资产）以及学习服务器的基础信息，如：操作系统、开放的端口号等。
基础检测功能	具备报文检测引擎，可实现 IP 碎片重组、TCP 流重组、应用层协议识别与解析等；具备多种的入侵攻击模式或恶意 UR 监测模式，可完成模式匹配并生成事件，可提取 URL 记录和域名记录。
网站攻击检测	支持 SQL 注入、XSS 攻击、网页木马、网站扫描、WEBSHELL、跨站请求伪造、系统命令注入、文件包含攻击、目录遍历攻击、信息泄露攻击、Web 整站系统漏洞等网站攻击检测
敏感信息检测	▲支持敏感数据泄密功能检测能力，可自定义敏感信息，支持根据文件类型和敏感关键字进行信息过滤（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漏洞利用攻击检测	支持 Database 漏洞攻击、DNS 漏洞攻击、FTP 漏洞攻击、Mail 漏洞攻击、Network Device、Scan 漏洞攻击、System 漏洞攻击、Telnet 漏洞攻击、Tftp 漏洞攻击、Web 漏洞攻击等服务漏洞攻击检测
	支持 Application 漏洞攻击、File 漏洞攻击、Scan 漏洞攻击、Shellcode 漏洞攻击、System 漏洞利用攻击、Web Activex 等客户端漏洞攻击检测
	支持 FTP、IMAP、MS Sql、Mysql、Oracle、POP3、RDP、SMTP、SSH、Telnet、等协议暴力破解检测
异常流量检测	▲支持标准端口运行非标准协议，非标准端口运行标准协议的异常流量检测，端口类型包括 3389、53、80/8080、21、69、443、25、110、143、22 等（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支持 ICMP、UDP、SYN、DNS 等协议外发异常流量检测，支持自定义阈值。
僵尸网络行为检测	支持 HTTP 未知站点下载可执行文件、浏览最近 30 天注册域名、浏览恶意动态域名、访问随机算法生成域名、暴力破解攻击、反弹连接、IRC 通信等僵尸网络行为检测。
高级检测	▲支持 5 种类型日志传输模式，包含标准模式、精简模式、高级模式、局域网模式、自定义模式，适应不同应用场景需求（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支持传输安全检测日志，包括网络攻击检测日志、漏洞利用攻击检测日志、僵尸网络检测日志、业务弱点发现日志
	支持传输访问检测日志，包括正常访问、风险访问、违规访问
	支持传输协议审计日志，包括 https 协议日志、http 协议审计日志、DNS 协议审计日志、邮件协议审计日志、SMB 协议审计日志、AD 域协议审计日志、WEB 登录审计日志、FTP 协议审计日志、Telnet 协议审计日志、ICMP 协议审计日志、LLMNR 协议审计日志
违规访问检测	▲支持 IP、IP 组，服务，端口，访问时间等定义访问策略，主动建立针对性的业务和应用访问逻辑规则，包括白名单和黑名单方式（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特征库	内置 URL 库、IPS 漏洞特征识别库、应用识别库、WEB 应用防护识别库、僵尸网络识别库、实时漏洞分析识别库、恶意链接库、白名单库
抓包分析	▲支持流量抓包分析，可定义抓包数量、接口、IP 地址、端口或自定义过滤表达式（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管理功能	支持设备内置简单命令行管理窗口，便于基础运维调试； 可实时监控设备的 CPU、内存、存储空间使用情况； 能够监控监听接口的实时流量情况。
产品资质	▲要求具备公安颁发的网络入侵检测系统销售许可证，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厂商资质	厂商需是中国反网络病毒联盟 ANVA 成员单位；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探针2

指标项	详细指标
部署要求	▲与所投态势感知平台为同一品牌，支持多台探针部署于用户网络的不同位置并将数据传输到同一套分析平台。
探针硬件及性能指标	▲规格：1U；内存≥4G；电源：单电源；接口：千兆电口≥6；吞吐性能≥500Mbps。
部署模式	旁路部署，支持探针接入多个镜像口，每个接口相互独立且不影响
资产发现	具备主动发送少量探测报文，发现潜在的服务器（影子资产）以及学习服务器的基础信息，如：操作系统、开放的端口号等。
基础检测功能	具备报文检测引擎，可实现 IP 碎片重组、TCP 流重组、应用层协议识别与解析等；具备多种的入侵攻击模式或恶意 UR 监测模式，可完成模式匹配并生成事件，可提取 URL 记录和域名记录。
网站攻击检测	支持 SQL 注入、XSS 攻击、网页木马、网站扫描、WEBSHELL、跨站请求伪造、系统命令注入、文件包含攻击、目录遍历攻击、信息泄露攻击、Web 整站系统漏洞等网站攻击检测
敏感信息检测	▲支持敏感数据泄密功能检测能力，可自定义敏感信息，支持根据文件类型和敏感关键字进行信息过滤（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漏洞利用攻击检测	支持 Database 漏洞攻击、DNS 漏洞攻击、FTP 漏洞攻击、Mail 漏洞攻击、Network Device、Scan 漏洞攻击、System 漏洞攻击、Telnet 漏洞攻击、Tftp 漏洞攻击、Web 漏洞攻击等服务漏洞攻击检测
	支持 Application 漏洞攻击、File 漏洞攻击、Scan 漏洞攻击、Shellcode 漏洞攻击、System 漏洞利用攻击、Web Activex 等客户端漏洞攻击检测
	支持 FTP、IMAP、MS Sql、Mysql、Oracle、POP3、RDP、SMTP、SSH、Telnet、等协议暴力破解检测
异常流量检测	▲支持标准端口运行非标准协议，非标准端口运行标准协议的异常流量检测，端口类型包括 3389、53、80/8080、21、69、443、25、110、143、22 等（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支持 ICMP、UDP、SYN、DNS 等协议外发异常流量检测，支持自定义阈值。
僵尸网络行为检测	支持 HTTP 未知站点下载可执行文件、浏览最近 30 天注册域名、浏览恶意动态域名、访问随机算法生成域名、暴力破解攻击、反弹连接、IRC 通信等僵尸网络行为检测。
高级检测	▲支持 5 种类型日志传输模式，包含标准模式、精简模式、高级模式、局域网模式、自定义模式，适应不同应用场景需求（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支持传输安全检测日志，包括网络攻击检测日志、漏洞利用攻击检测日志、僵尸网络检测日志、业务弱点发现日志
	支持传输访问检测日志，包括正常访问、风险访问、违规访问
	支持传输协议审计日志，包括 https 协议日志、http 协议审计日志、DNS 协议审计日志、邮件协议审计日志、SMB 协议审计日志、AD 域协议审计日志、WEB 登录审计日志、FTP 协议审计日志、Telnet 协议审计日志、ICMP 协议审计日志、LLMNR 协议审计日志
违规访问检测	▲支持 IP、IP 组，服务，端口，访问时间等定义访问策略，主动建立针对性的业务和应用访问逻辑规则，包括白名单和黑名单方式（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特征库	内置 URL 库、IPS 漏洞特征识别库、应用识别库、WEB 应用防护识别库、僵尸网络识别库、实时漏洞分析识别库、恶意链接库、白名单库
抓包分析	▲支持流量抓包分析，可定义抓包数量、接口、IP 地址、端口或自定义过滤表达式（需提供截图证明并加盖原厂商公章）。

管理功能	支持设备内置简单命令行管理窗口，便于基础运维调试； 可实时监控设备的 CPU、内存、存储空间使用情况； 能够监控监听接口的实时流量情况。
产品资质	▲要求具备公安颁发的网络入侵检测系统销售许可证，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厂商资质	厂商需是中国反网络病毒联盟 ANVA 成员单位；需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商公章。

门禁系统

指标项	详细指标
整体要求	机房门禁系统，整体符合密评要求
一卡通系统	<p>▲为有效防止伪卡和破解，一卡通设备厂家需提供由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系统必需具有良好的扩展性，可实现一卡通系统子系统的无限扩展。</p> <p>▲一卡通系统管理软件需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p> <p>卡上必须允许写入员工基本信息和金额，支持多个电子钱包。</p> <p>系统支持 C/S、B/S 架构，两种架构均支持基于 H5/APP/微信端混合设计应用。</p> <p>系统支持 Oracle 和 SQL 数据库，所有功能子系统调用同一个数据库里的数据。</p> <p>系统必需有分级权限管理功能，即不同的管理员或领导有不同的操作和查询权限。</p> <p>具备自定义报表功能，可根据用户需求自定义相关的报表。</p>
门禁系统软件	<p>门禁系统必须认证卡内流水号方式，不能采用认证卡片固有号的方式</p> <p>系统可将数据库权限列表自动下载更新至门禁控制器内</p> <p>系统能录入人脸、指纹信息，结合人脸、指纹及卡片进行门禁权限认证</p> <p>系统具备手机微信端远程开门功能</p> <p>系统能按门、按时间、按人员设置有效开门区域、有效开门时段的权限</p> <p>能自动验证人员的进出权限，记录出入人员的基本信息和时间信息，包括开门的日期、时间、卡号、姓名等持卡人出入信息</p> <p>对非法使用卡或强行打开门锁等非正常情况，系统能自动发出报警信号，并自动记录非常状况的时间、门号、状态等详细信息，确保门锁安全和事后查证</p> <p>管理部门可根据需要随时在系统上查询、打印各类人员出入门的详细信息</p> <p>具有电子地图，可实时监控设备工作状态，可实时显示刷卡人员照片、姓名等基本信息</p> <p>系统具有标准的 OPC 接口，可实现与 IBMS 等其它业务系统集成，实现的各种系统的联动和信息交互。系统具有消防系统、CCTV 联动功能。</p>
国密标准 CPU 卡片	<p>IC 卡采用国密算法双界面智能卡芯片，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和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定点单位证书。</p> <p>支持 ISO14443-A 协议；</p> <p>内置 8 位 CPU；</p> <p>支持国密 SM1、DES 高强度加密算法。</p>
SAM 发卡器	<p>高效性、可靠性与成本效益为一体的新型读写器。</p> <p>采用了 USB 全速接口与 PC 环境进行通信，符合 CCID 标准。</p> <p>USB 接口参数类：USB 全速，四线： 5 V、GND、D 和 D-</p> <p>电源：USB 取电</p> <p>智能卡读写速度：最大 344,086bps</p> <p>卡片插拔次数：最少 10 万次（标准卡槽）</p>
读卡器	<p>▲投标人所提供的读卡器必须具有检验报告</p> <p>门禁读卡器读取卡内写入的流水号认证权限，不能采用仅认证卡片固有号的方式</p> <p>▲门禁读卡器防水满足 IP65 要求（需提供检测报告）</p> <p>▲门禁读卡器产品需提供 CE 认证证书</p> <p>具有防爆合格证</p>
门禁控制器	<p>▲要求符合防火规范，具有消防联动输入硬件接口端子</p>
其他	<p>磁力锁：最大拉力：单门 280kg，双门 560kg</p> <p>输入电压：DC12V or DC24V（可选）</p> <p>适用范围：木门、铁门</p> <p>▲锁的开启次数要求≥100 万次；需提供第三方检验报告。</p> <p>▲使用环境满足环境要求，所有外露的锁体，吸板以及安装支架的表面处理需通过 24 小时盐雾测试，以及 48 小时湿度测试，提供相关检测报告；</p> <p>磁力锁支架：适用于 280KG 磁力锁使用</p> <p>门禁系统服务器：投标方需提供一台门禁系统服务器以满足本系统运行要求。</p>

(三) 安装服务

1. 总体要求

1) 投标人在上海有固定的售后服务团队，本次招标范围内所涉及到的货物中标方负责上架及安装。

2) 投标人本着认真负责态度，组织技术队伍，认真做好项目的实施工作。在签订合同前，提出具体实施、服务、维护以及今后技术支持的措施计划和承诺。

3) 投标人提供项目实施计划，经用户方同意后，严格执行。如果遇到问题，由项目组提出项目变更说明，经用户方和系统提供商确定后，修改计划。

4) 投标人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用户方。

2. 实施进度

投标人按照下表的时间进度，制定相应的项目实施详细进度计划。

项目描述	时间
设备到货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
设备安装、调试、验收	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

3. 实施人员的要求

1) 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投标人成立商务与技术支持小组，积极配合系统集成商，并全方位服务于用户方。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详细进度计划和项目小组人员名单和职责。

3) 系统在通过验收前现场留驻足够的实施人员。

4. 安装、调试、验收

1) 投标人应提供投标产品对机房环境的各项要求，并且有责任检查安装现场是否符合产品安装条件。

2) 投标人应负责将所有投标产品运到用户指定地点和位置，并承担运输费用和运输中发生的其它一切费用。

3) 货物到达买方指定的现场后，将由投标人与买方双方共同开箱清点，并进行签字确认。若有差异，应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4) 投标人需保证投标设备均为原产原装，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货物是专为本次招标向原厂商下单的产品。

5) 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在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投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完全责任。

6) 投标人需保证所配置的产品有合法的使用权, 并有相应的使用许可证。

7) 投标人应承担投标产品的安装、调试和配置及相应的培训工作。

8) 投标人应全力与买方、系统集成商及其他供应商配合, 根据买方的详细需求, 提交实施方案并得到买方确认后实施, 保证系统按时、正常地投入运行。

9) 产品实施过程中, 如果牵涉到与第三方产品集成工作, 投标方应与集成商及其他供应商通力合作, 并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10) 以上所有与安装、升级、迁移、调试的费用均需计入投标总价。

5. 系统维护、售后服务和培训

免费维护期:

投标人在上海设立常驻售后服务机构, 提供 3 年 7X24 免费服务。在接到报修电话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 2 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使系统恢复正常。免费期内对系统优化和常规安全检查。

售后服务及培训:

1) 投标人负责所供产品的售后服务, 包括提供所供产品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到货验收、安装调试以及负责所供产品的保修及其它售后技术服务。

2) 投标人须作出无推诿承诺。即投标人应提供特殊措施, 无论由于哪一方产生的问题而使系统发生不正常情况时, 在得到用户方或系统集成商通知后, 须立即派工程师到现场, 全力协助系统集成商和其他供应商, 使系统尽快恢复正常。

3) 投标人应提供中文电话免费咨询服务。

4) 在质保期结束前, 须由投标人工程师和业主代表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任何缺陷必须由投标人负责修理, 在修理之后, 投标人应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买方, 报告一式两份。

5) 需要在投标人案书中对售后服务的任务内容和服务方式进行详细罗列与界定, 对于需要用户方面配合的内容也可同时加以说明。

6) 用户方有权要求投标人、原产品制造厂家和用户方指定的系统集成商共同签署书面文件, 就投标人向用户方提供设备的售后服务内容、质量保证、各自责任和合作事项等达成协议并共同对业主的利益负责。

7) 需要针对本次系统建设相关的产品提供对应的培训服务。

6.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在满足用户方的应用与需求的前提下，配合总集成商完成有关的系统集成工作。

2)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及其配置是安全、可靠和成熟的，不是技术上已经或即将淘汰的。

3)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在升级、扩展时不应改变整个系统的结构、通信方式、管理模式，不应破坏应用程序的正常工作环境。

4) 投标人该保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皆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利。

5) 业主有权根据本项目应用需求和预算情况，在有关规定的范围内增减上述招标产品的数量和配置。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 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 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 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 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2.2 付款条件：

1) 采购单位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 的项目中标金额；

2) 经监理、第三方测评及用户验收通过后，付款事项经项目财务监理审核且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 的项目中标金额；

3) 项目验收完成后并得到采购单位与项目工程监理和财务监理确认，财务监理进行项目结算审价完成之后，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出具的银行保函后（保函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5%，保函有效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后一年）及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向中标人支付剩余款项，金额以本项目财务监理结算审价报告为准。

4) 项目款项支付如遇上海市普陀区政府财政关账无法支付则顺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 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

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

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2 合同双方均可对未尽事项进行补充约定或变更约定事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包2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

2.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10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 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 2. 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 2. 2 付款条件：

1) 采购单位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 的项目中标金额；

2) 经监理、第三方测评及用户验收通过后，付款事项经项目财务监理审核且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 的项目中标金额；

3) 项目验收完成后并得到采购单位与项目工程监理和财务监理确认，财务监理进行项目结算审价完成之后，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出具的银行保函后（保函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5%，保函有效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后一年）及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向中标人支付剩余款项，金额以本项目财务监理结算审价报告为准。

4) 项目款项支付如遇上海市普陀区政府财政关账无法支付则顺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 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服务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

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13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

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 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 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 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 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 2 合同双方均可对未尽事项进行补充约定或变更约定事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包 3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 7.2.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 7.2.2 付款条件：
 - 1) 采购单位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 的项目中标金额；

2) 经监理、第三方测评及用户验收通过后，付款事项经项目财务监理审核且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的项目中标金额；

3) 项目验收完成后并得到采购单位与项目工程监理和财务监理确认，财务监理进行项目结算审价完成之后，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出具的银行保函后（保函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5%，保函有效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后一年）及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向中标人支付剩余款项，金额以本项目财务监理结算审价报告为准。

4) 项目款项支付如遇上海市普陀区政府财政关账无法支付则顺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 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

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 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 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 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 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 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 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 2 合同双方均可对未尽事项进行补充约定或变更约定事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包 4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合同附件。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2. 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 2 服务地点

2. 3 服务期限

本服务的服务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 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4. 权利瑕疵担保

4. 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 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 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 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乙方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递交验收通知书，甲方在收到验收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确定具体日期，由双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如果属于故障之外的原因，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甲方不愿或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验收，则由乙方单方面进行验收，并将验收报告提交甲方，即视为验收通过。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7.2.1 付款内容：（分期付款）

7.2.2 付款条件：

1) 采购单位在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 的项目中标金额；

2) 经监理、第三方测评及用户验收通过后，付款事项经项目财务监理审核且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支付 30% 的项目中标金额；

3) 项目验收完成后并得到采购单位与项目工程监理和财务监理确认，财务监理进行项目结算审价完成之后，采购单位收到中标人出具的银行保函后（保函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5%，保函有效期为自项目验收合格后一年）及中标人开具的发票后，向中标人支付剩余款项，金额以本项目财务监理结算审价报告为准。

4) 项目款项支付如遇上海市普陀区政府财政关账无法支付则顺延。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1) 本合同付款按照上述付款内容和付款次序分期付款。

8. 甲方（甲方）的权利义务

8. 1、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的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 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 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 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 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 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 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 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 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 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 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

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

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元人民币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15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提请调解。

15.2 调解不成则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

15. 3 如仲裁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 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 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 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9. 合同生效

19. 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 2 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20. 合同附件

20. 1 本合同附件包括： 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 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 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21. 合同修改

21. 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21.2 合同双方均可对未尽事项进行补充约定或变更约定事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由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1、投标函格式

致：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事务管理中心（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采购的招标公告，_____（姓名和职务）被正式授权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规定向贵方提交投标文件 1 份，同时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据此函，投标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我方的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元人民币。
2.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_____日。
4. 如我方中标，投标文件将作为本项目合同的组成部分，直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有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任何行为，我方的投标保证

金可被贵方没收。

6. 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进一步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证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

8. 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9. 我方同意开标内容以电子采购平台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内容为准。我方授权代表将及时使用数字证书对《开标记录表》中与我方有关的内容进行签名确认，授权代表未进行确认的，视为我方对开标记录内容无异议。

10.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货物和相关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在投标过程中不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3) 我方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 与本项目其他投标供应商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2) 与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地址：

电话、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招标编号： SHXM-07-20211209-1091

包件号：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 1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最终报价(总价、元)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 2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最终报价(总价、元)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 3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最终报价(总价、元)

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包 4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1 报价明细表

包件一：区级”一件事“配套项目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 (元)
1	区级”一件事“配套——“医疗付费”一件事应用服务			
1.1	汇聚轻应用——医疗机构列表			
1.2	汇聚轻应用——医疗机构服务			
1.3	汇聚轻应用——支付			
1.4	汇聚轻应用——订单			
1.5	汇聚轻应用——退款			
1.6	汇聚轻应用——展码服务			
1.7	区级统一服务——门诊待缴费订查询			
1.8	区级统一服务——门诊待缴费明细查询			
1.9	区级统一服务——自费患者挂号支付后同步			
1.10	区级统一服务——自费患者收费支付后同步			
1.11	区级统一服务——线上支付状态（挂号/收费）查询			
1.12	区级统一服务——线上退费申请验证			
1.13	区级统一服务——线上退费			
1.14	区级统一服务——医保挂号预结算申请			
1.15	区级统一服务——医保挂号结算申请			
1.16	区级统一服务——医保收费预结算申请			
1.17	区级统一服务——医保收费结算申请			
1.18	区级统一服务——自费患者挂号预结算申请			
1.19	区级统一服务——自费患者收费预结算申请			
1.20	区级统一服务——回调服务			
1.21	随申办服务应用——用户身份验证服务接入			
1.22	随申办服务应用——医保令牌接入			
1.23	随申办服务应用——随申办支付服务接入			
1.24	随申办服务应用——区级互联网服务			
1.25	支付平台服务接入——签名密钥处理			
1.26	支付平台服务接入——支付接入			
1.27	支付平台服务接入——退款接入			
1.28	支付平台服务接入——撤销订单接入			
1.29	支付平台服务接入——查询接入			
1.30	支付平台服务接入——支付异步同步			
1.31	区平台对接、调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支付对接服务			
1.32	区平台对接、调试——二、三级医院支付对接服务			
2	区级”一件事“配套——出生“一件事”应用服务			
2.1	在线出生服务办理——用户身份认证			
2.2	在线出生服务办理——申请服务			
2.3	孕产妇保健系统改造——分娩信息升级			
2.4	孕产妇保健系统改造——孕产妇分险预警评估内容调整			
2.5	孕产妇保健系统改造——出院日期标准修改			
2.6	孕产妇保健系统改造——围产儿 apgar 评分规则设计			
2.7	孕产妇保健系统改造——市妇幼平台接口调整			
2.8	出生医学证明系统联调——1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9	出生医学证明系统联调——二、三级医院			
3	区级”一件事“配套——公民身故“一件事”应用服务			
3.1	死亡病例分拣			

3.2	信息隐私化			
3.3	区级身故人员主题库建设			
3.4	市级身故人员主题库对接			
3.5	身故人员数据可视化分析			
3.6	医疗机构业务协同——智能提醒主动报告			
3.7	医疗机构业务协同——web 填报机构接入			
3.8	医疗机构业务协同——接口对接机构接入			
3.9	医疗机构业务协同——互联网→政务外网安全出口→区级系统接入机构			
3.10	基础信息维护			
3.11	外部系统对接——死亡数据市级对接			
4	区域卫生平台等保 2.0 及密评涉及应用系统改造			
4.1	安全等保 2.0 及密评涉及的应用系统改造——加密功能（25 个系统改造）			
4.2	安全等保 2.0 及密评涉及的应用系统改造——https 协议（25 个系统）			
4.3	安全等保 2.0 及密评涉及的应用系统改造——第三方证书（20 家机构改造）			
4.4	安全等保 2.0 及密评涉及的应用系统改造——前台参数过滤前台过滤（25 个系统）			
4.5	安全等保 2.0 及密评涉及的应用系统改造——服务端参数过滤前台过滤（25 个系统）			
5	系统集成费			
	合计			

包件二：区级”一件事“配套——区内医疗机构内部支付业务改造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1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保五期相关改造、无感支付相关改造、线上 H5 界面嵌入接口改造、少儿基金接口改造、检验检查互联互通互认对接、互联互通互认影像对接）			
2	二、三级医院（医保五期相关改造、无感支付相关改造、线上 H5 界面嵌入接口改造、少儿基金接口改造、检验检查互联互通互认对接、互联互通互认影像对接）			
	合计			

包件三：医疗电子票据服务平台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1	票据服务——开票台账			
2	票据服务——票据管理			
3	票据服务——财务管理			
4	票据服务——手工开票			
5	票据服务——查询统计			
6	票据服务——系统设置			
7	票据服务——票据服务接口			

8	票据服务——取票服务			
9	接入管理——接入机构管理			
10	接入管理——服务授权管理			
11	接入管理——CA 证书管理			
12	接入管理——服务接口管理			
13	归集管理——数据仪表盘			
14	归集管理——归集日志管理			
15	归集管理——异常报告			
16	票据分析——票据使用一览			
17	票据分析——票据使用趋势			
18	票据分析——票据种类对比分析			
19	票据分析——票据数据统计			
20	票据分析——票据查询			
21	运行监控——系统情况一览			
22	运行监控——网络监控			
23	运行监控——服务器资源监控			
24	运行监控——归集监控预警			
25	运行监控——监控设置			
26	运行监控——日志查询			
27	运行监控——异常报警			
28	应用支撑——统一身份认证			
29	应用支撑——系统管理			
30	应用支撑——日志管理			
31	HIS 接口改造——社区医院接口改造			
32	HIS 接口改造——二三级医疗机构（除社区医院外，其中 1 家已试点, 改造归集接口）			
	合计			

包件四：系统软硬件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 (元)
1	核心交换机			
2	防毒墙			
3	日志审计			
4	数据库审计			
5	服务器防病毒软件			
6	虚拟化防病毒软件			
7	堡垒机			
8	态势感知			
9	SSL VPN 网关			
10	门禁系统			
	合计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名称：**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招标编号：**SHXM-07-20211209-1091**

包件号：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	备注
供应商基本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一经证实，取消所有涉及单位的投标资格）。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普陀区区域卫生平台 2021 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招标编号：**SHXM-07-20211209-1091**

包件号：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详细内容所对应电子投标文件名称	备注
投标文件内容、密封、签署等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投标函》、《开标一览表》、《资格条件响应表》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2、按要求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装订、密封和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扫描上传正本文件，且须经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即自动加密）。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 90 天。			
投标报价	1、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2、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3、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标明的采购预算金额及项目最高限价； 4、投标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确认投标报价的修正； 5、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6、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 10%。 7、服务期限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要求； 8、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书面承诺文件，并加盖公章			
采购进口产品政策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合同转让与分包	合同不得转让与分包。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扰乱政府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关联供应商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事务管理中心**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公司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公司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在此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两面)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受托人（签字）：

住所：

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6、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格式

（一）基本情况：

- 1、单位名称：
- 2、地址：
- 3、邮编：
- 4、电话/传真：
- 5、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
- 6、行业类型：

（二）基本经济指标（到上年度 12 月 31 日止）：

- 1、实收资本：
- 2、资产总额：
- 3、负债总额：
- 4、营业收入：
- 5、净利润：
- 6、上交税收：
- 7、从业人数：

（三）其他情况：

- 1、专业人员分类及人数：
- 2、企业资质证书情况：
- 3、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方承诺上述情况是真实、准确的，我方同意根据招标人进一步要求出示有关资料予以证实。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7、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声 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